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ern Power Industrial Co., Ltd.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黎仁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茂娜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竞争加大的风险。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煤粉锅炉和特种锅炉，其中特种锅炉包括循环流化床锅炉、生物质炉、垃圾炉、碱回收锅炉、高炉煤气炉、污泥焚烧锅炉等节能环保型锅炉。煤粉锅炉主要客户为热电联产企业和自备电厂，市场领域竞争较为充分；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特种锅炉行业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传统锅炉行业中的部分生产企业开始逐步进入特种锅炉生产领域。如果公司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提高工艺技术装备水平、继续提高品牌影响力、确保特种锅炉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下降或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应收账款较大是电站锅炉制造行业的基本特点，锅炉产品具有单位价值大、生产周期长、分期结算和付款等特点。公司客户以大中型企业为主，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发生呆坏账损失的概率较低。但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和应收账款总额的增大，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锅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板、合金钢、钢管、型材以及外包部件，钢材既是公司直接用原材料，又是外包部件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直接用各类钢材及外包件合计占生产成本的比例约 90%。由于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一般可达 1~2 年），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价格在生产期间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因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华西能源、本公司、公司	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耐火	指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东工	指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华西铂瑞	指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营企业
能投华西	指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深圳东控	指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自贡商行、自贡商业银行	指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蒸吨（t/h）	指	每小时产生蒸汽量的总和
t/d	指	垃圾焚烧锅炉每天能够焚烧处理的垃圾吨数
tds/d	指	碱回收锅炉每日能处理的黑液固形物吨数
炉排	指	锅炉或工业炉中堆置固体燃料并使之有效燃烧的部件
循环流化床	指	一种燃烧化石燃料、废物和各种生物质燃料的燃烧技术。基本原理是床料在流化状态下进行燃烧，一般粗粒子在燃烧室下部燃烧，细粒子在燃烧室上部燃烧，被吹出燃烧室的细粒子采用各种分离器收集下来之后，送回床内循环燃烧。
CFB 锅炉	指	循环流化床锅炉
热电联产	指	锅炉燃烧后产生的高压蒸汽用来发电，低压蒸汽用来供热，发电和供热同时进行
EPC	指	工程总包，通常包括设计、采购、施工等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西能源	股票代码	00263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华西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Western Power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W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黎仁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	李大江
联系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
电话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传真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电子信箱	lw@cwpc.com.cn	hxny@cwpc.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公司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2 年 05 月 15 日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30000004462	川税字 510304762306858	76230685-8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4 月 03 日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30000004462	川税字 510304762306858	76230685-8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17,627,831.00	1,503,710,566.80	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758,393.53	65,219,547.63	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497,346.66	49,802,785.60	7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3,042,322.18	-74,034,051.98	-38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75	0.3905	-3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75	0.3905	-3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3.89%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73,420,850.18	5,223,734,629.81	3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2,943,692.21	1,763,661,881.92	52.12%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223.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0,36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1,442.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2,081.97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4,261,046.33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4,261,046.8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上半年，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全体员工切实按照公司2014年度方针目标的要求，团结协作，攻坚克难，外抓市场、内抓管理，努力提高市场把握能力与应变能力；优化业务流程和资源配置，完善内部治理，持续提高经营能力；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销售收入、营业利润保持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17,627,831.0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58%；实现营业利润97,685,546.40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7.35%；利润总额102,708,674.70元，比去年增长46.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758,393.5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69%。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376.86%，公司经营活动资金压力明显增大。

2014年1-6月，公司正式签订及中标合同总金额9.57亿元，同比下降24.53%。在国内经济持续低迷的宏观环境下，电力装备制造投资需求下降；行业内，各主要企业产能提升，竞争日益加剧；国际市场上，印度等新兴经济体增速持续放缓、电力投资增长乏力；公司海外市场开拓进展缓慢，未取得原预期重大订单的突破。受上述因素的影响，1-6月，公司完成市场订单未能达到公司中期预订目标。

上半年，公司中小机组产品市场开拓取得进展，成功签订了多台煤气锅炉、大型燃气轮机余热利用锅炉供货合同；公司承接制造的安德利茨GP大型碱回收锅炉项目成为中国同类型产品首次进入美国本土市场。公司特种锅炉产品市场得到巩固和发展。

公司专业化分工业务构架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先后成立，分别专业负责公司工程总包、装备制造等板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工程总包印度MARUTI和TRN项目相继进入合同执行尾期。受此影响，公司工程总包项目实现营业收入505,810,680.1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1.28%。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制造的自贡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处理400吨垃圾焚烧CFB锅炉”顺利通过四川省科技厅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受到中国工程院院士和业内资深专家的认可。公司固废处理市场领域竞争实力进一步得到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业务主要涵盖：装备制造、工程总包、投资营运。

公司主营业务为优化节能型锅炉、新能源综合利用型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根据客户的需求对能源工程项目提供设计、采购、施工、调试、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工程总承包服务。

公司致力于提供多元化的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努力开发并持续提供更高效节能、更洁净环保的能源动力设备、能源转换技术及系统集成方案等服务。

1、装备制造：专业从事电站锅炉、碱回收锅炉、生物质锅炉、垃圾焚烧锅炉、高炉煤气炉、油泥沙锅炉、工业锅炉以及其他特种锅炉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工程总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锅炉EPC工程总包、BTG工程总包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14,056,239.92元，占营业收入的99.78%，同比增长8.24%。其中，装备制造类（锅炉及锅炉配套产品）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108,245,559.8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5.97%；工程总包项目实现营业收入505,810,680.11元，占上半年主营营业收入31.34的%，比上年同期下降41.28%。

由于海外工程总包印度MARUTI和TRN项目相继进入合同执行尾期，对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的贡献明显下降，同时，海外新增订单未取得重大突破，公司工程总包收入占比低于锅炉及锅炉配套产品。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17,627,831.00	1,503,710,566.80	7.58%	
营业成本	1,309,829,180.95	1,213,895,085.73	7.90%	
销售费用	22,787,706.97	39,704,704.57	-42.61%	本期三包费和产品维护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03,489,468.75	113,280,003.20	-8.64%	
财务费用	25,482,889.83	41,433,085.57	-38.50%	本期国外 IOT 项目工程结算,汇率变动引起汇兑损失变动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970,501.37	5,072,566.34	116.27%	本期利润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	38,260,562.35	45,045,956.99	-1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42,322.18	-74,034,051.98	-37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41,232.55	-31,260,052.79	-462.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655,553.36	-13,612,769.12	8464.61%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774,942.36	-118,901,046.27	612.84%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758,393.53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自贡商业银行实现净利润 10,337.71 万元，按权益法核算，本期新增投资收益 1716.06 万元，公司长期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691.49%。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未来发展规划未发生改变。

公司坚持差异化发展战略，坚定“做精电站锅炉、做强特种锅炉、优化在役锅炉、潜心方案解决”的发展道路，力争在未来三到五年内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新能源利用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服务商。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上半年，公司严格实施了2013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经营计划和方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专业化分工业务构架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先后成立，分别负责公司工程总包、装备制造等板块业务。

2、公司再融资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工作按计划如期完成。

3、自贡垃圾发电项目投入商业运行；公司垃圾焚烧发电技术通过四川省科技成果鉴定，并获得中国工程院院士高度评价，认为该项目“设备可靠、连续运行时间国内领先，排放指标优于国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4、海外开拓市场取得进展、项目开拓持续跟进。公司先后对巴西、坦桑尼亚、巴基斯坦、孟加拉等海外市场项目进行了持续开发和跟进，初步完成印度、巴基斯坦驻外布点。

5、产品质量持续改进、公司成本费用控制得到进一步加强，12项可控费用累计发生额为全年预算指标的40%，降本增效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6、再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低排放余热高效节能锅炉产业化项目”按计划推进，预计三季度主体工程可竣工。

7、公司海外总包-印度M项目成功实现倒送电，顺利进入调试阶段；公司承接制造的安德里茨GP大型碱回收锅炉项目首批模块顺利发运，中国碱回收锅炉产品首次出口美国本土。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分行业						
机械(锅炉制造业)	1,614,056,239.92	1,308,578,065.55	18.93%	8.24%	7.92%	0.24%
特种锅炉	427,999,522.46	358,437,491.29	16.25%	203.45%	182.99%	6.05%
煤粉锅炉	588,870,920.68	454,612,357.55	22.80%	25.99%	17.09%	5.87%
锅炉配套产品	91,375,116.67	74,703,694.80	18.25%	327.68%	527.84%	-26.06%
总包项目	505,810,680.11	420,824,521.91	16.80%	-41.28%	-38.63%	-3.59%
国外地区						
国外地区	201,873,754.48	157,940,238.71	21.76%	-74.91%	-75.60%	2.21%
国内地区						
国内地区	1,412,182,485.44	1,150,637,826.84	18.52%	105.65%	103.52%	0.86%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优秀的专业人才团队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了一批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与质量控制、市场营销等领域的各层级、各梯次专业人才团队，积聚了一大批从事电站设备、特种锅炉、工程总包、投资运营、财务、营销、管理等多学科的优秀专业人才，并且通过新产品开发、技术营销和质量体系建设与质量控制等工作的开展，培养了一批复合型的技术和管理人才。

公司高层管理团队具有较深厚的行业背景，在电站设备、特种锅炉、工程总包、投资运营、生产、销售、企业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均具有较为丰富的理论与实践经验。

公司研发团队中拥有多名行业优秀的技术专家，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多项研发成果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及省市科技进步奖、高新技术产品，国家重点新产品等荣誉。

公司技术中心为四川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现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00余名，约占公司全部人员的20%，专业从事电站锅炉、工业锅炉、特种锅炉等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工程总包的应用和服务，在同类锅炉设备制造企业中拥有的技术研发人员规模和比例均位居前列。

公司营销团队多数是具有锅炉行业专业知识背景，并具有多年丰富市场营销经验的专家型、复合型营销人才。公司基层一线员工中主要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不仅具有行业特种许可资质证书，更有平均5年以上的一线操作管理经验，对保证产品质量、控制成本费用具有重要作用。

人才队伍的建设需要一个长期积累和培养的过程，优秀的人才队伍是公司生存发展的宝贵财富。团结、有凝聚力、吃苦耐劳、富有组织纪律性、具有高效执行力的专业人才团队，已经构成了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重要竞争优势与核心竞争力。

2、良好的产品运行业绩及品牌形象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先后已有多系列不同型号、不同类别的锅炉产品投运于全国各地以及海外国家和地区，产品运行可靠、性能稳定，并创造了多个行业第一。公司产品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为公司赢得了声誉和客户的信任。

（1）清洁燃烧、节能减排领域

公司锅炉产品具有燃料适应性广、自身具备脱硫、脱硝（NOX）作用，特别是在200MW等级循环流化床（CFB）锅炉机组方面已有多台设计和制造业绩，燃料覆盖煤矸石、劣质煤等。

（2）生物质、新能源利用领域

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质炉燃料适应性广，目前已可适应9种不同类型燃料，具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生物质燃料锅炉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被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从国内第一台出口马来西亚的35t/h棕榈壳锅炉，到出口巴西260t/h蔗渣锅炉和出口泰国300t/h生物质燃料锅炉，以及中电洪泽生物质发电工程75t/h秸秆锅炉的成功投运，较好地展示出公司在生物质发电、新能源利用领域行业领先水平，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市场信誉。

（3）“变废为宝”领域

公司自主研发的高炉煤气锅炉已于2007年12月22日通过中国火电分会组织的鉴定，并获得高度评价。2012年公司承接制造目前已建成的国内最大规模等级（4×750T/D）的城市垃圾焚烧发电清洁能源项目在深圳宝安成功运营；公司EPC工程总包—自贡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成功实现并网发电，公司在EPC工程总包领域迈出了坚实的一步，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固废处理领域的竞争实力。

公司开发的垃圾焚烧发电锅炉具有对国内南北方垃圾适应性强的特点，且同时具备炉排、循环流化床两种不同技术路线的产品，能够根据用户不同需要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

（4）循环经济领域

公司设计制造的碱回收锅炉得到广泛应用，已为青山纸业、晨鸣纸业、印尼金光集团等国内外大型纸浆企业提供设备，公司承接制造的芬兰安德里茨公司5,710t/d吨碱回收锅炉是目前世界上第一台超大型现代化黑液锅炉，为造纸行业的废液循环利用、污染治理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公司为胜利油田聚能化工助剂有限责任公司研制油泥砂锅炉，很好解决了胜利油田多年油砂沉淀污染物的处理问题，实现了对油泥砂的安全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基本解决了油泥砂的环境污染问题，为我国石油化工系统油泥砂的处理和综合利用开辟了一条新路，具有典型的示范作用。

3、持续改进的研发和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除进行自主研发外，还积极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国电西安热工研究院、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浙江大学、比利时WATERLOO公司等科研机构、高等学府和跨国公司加强技术合作，通过联合开发实现产学研相结合，加

快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

公司一直专注于节能减排新能源锅炉的研制，开发了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以煤矸石、石油焦、油页岩、生物质、碱回收、油气及高炉煤气、煤粉等为燃料的高新锅炉技术；公司拥有生物质燃料锅炉、锅炉振动炉排与水冷壁密封装置、水冷振动炉排等4项发明专利和76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与武汉大学联合研发的“含钒页岩高效提取在线循环资源化新技术及工业应用”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国内最大等级垃圾锅炉制造工艺研发”获得2012年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国产首台最大容量等级高温高压固定炉排蔗渣炉”等四个项目获得2012年自贡科技进步二等奖。

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质秸秆直燃锅炉获得2008-2009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纯燃石油焦循环流化床锅炉被列入2008-2009年度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4、不断创新的管理和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

公司不断推行技术和管理创新，优化设计、完善制度和管理流程。公司先后获得四川省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创新性试点企业、四川省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四川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建立了相对完备的激励机制和覆盖各个层面的激励制度，分别在薪酬分配、科研成果奖励、培训机会、职业晋升等方面向技术人员倾斜，促进技术创新。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83,205,339.40	61,083,953.59	854.76%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耐酸、耐磨材料生产销售；销售锅炉配件、热处理配件、耐火材料等。	100%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	住宿、饮食、茶水等。	94.74%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锅炉、压力容器、环保成套设备的销售、工程设计、制造技术服务。	50%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及新能源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等。	42.74%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电站锅炉控制设备及控制系统、火力发电厂脱硫脱硝控制系统等。	20%
自贡市商业银行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等。	16.60%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项目总包、安装指导和性能测试等服务	100%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以及工程设计咨询，电站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等。	100%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	锅炉及配件、压力容器及配件、电站辅机、电站系统受压部件、化工容器设备、燃烧器、钢结构以及节能及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与服务；锅炉与压力容器的安装、改造、维修服务；动力管道制造、销售与服务；技术咨询服务。	100%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生物质能发电项目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筹建。	100%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金属及金属矿、煤炭、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建材、纺织品、针纺织品及原料、百货、文具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交通银行	商业银行	331,330.00	409,180	0.00%	409,180	0.00%	1,587,618.40	16,367.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7 年交通银行上市前的限售股份。
自贡市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	768,400.00	967,945	0.31%	167,243,945	16.60%	511,786,730.91	17,160,610.91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
合计		1,099,730.00	1,377,125	--	167,653,125	--	513,374,349.31	17,176,978.11	--	--

(3) 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情况。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865.4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4.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30.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5.0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 2011 年 11 月，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200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 65,865.42 万元，专项用于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目前两募投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p> <p>(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3,930.11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2,251.60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	否	48,000	48,000	743.81	47,642.26	99.25%	2013 年 03 月 31 日	-1,46.02	否	否
2. 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500	16,500	320.44	16,287.85	98.7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00.3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4,500	64,500	1,064.25	63,930.11	--	--	954.37	--	--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64,500	64,500	1,064.25	63,930.11	--	--	954.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按计划进度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 IPO 超募资金 1,365.43 万元。2013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将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超募资金及利息共计 14,038,448.23 元全部补充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资金缺口。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 IPO 超募资金及利息余额为 14,462,057.44 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主体)调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组织实施“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改为设立分公司实施的议案》,将“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改为设立分公司“华西能源龙泉工程分公司”实施。2012 年 1 月 29 日,经成都市龙泉驿区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公司注册成立分公司名称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p> <p>2、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蛇形管生产线及配套辅助设施等建设内容。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建设内容、实施方式进行适当调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 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212,916,003.66 元。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二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资金的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5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2 年 9 月 22 日止,不超过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5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及保荐代表人。</p> <p>2012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 2012 年 9 月 19 日至 2013 年 3 月 18 日止,不超过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2013 年 1 月 22 日和 2013 年 3 月 15 日</p>

	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2,000 万元、2,5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与西南证券、开户银行三方签订的《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 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信达证券签订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聘请信达证券担任华西能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尚未结束，公司与西南证券终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西南证券未完成的华西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由信达证券承接。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蛇形管等建设内容	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6,500	320.44	16,287.85	98.7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46.02	否	否
合计	--	16,500	320.44	16,287.85	--	--	-146.0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1、截止 2011 年 12 月，公司最大产能 8,500 蒸吨。公司规划建设中的“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达产后最终也只能形成 5,250 蒸吨的生产能力，届时，公司全部产能将增加到 13,750 蒸吨，与公司现有订单产量需求相比，产能仍显不足。公司即使是在保持生产设备满负荷运行的情况下，仍然无法完全满足订单需求，其中蛇形管类产品预计每年仍将有 4,000-6,000 吨的产品需要通过外包来完成。2、随着公司成功上市和市场知名度的提升，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研发优势、品牌优势、性价比优势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未来 2-3 年，预计公司实际产能需求将达到 18,000 蒸吨，产能矛盾仍将成为制约公司市场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3、“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有利于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减轻公司部分受压件产品过于依赖外包的压力；有利于降低分包成本，增加公司收入与利润。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保障。</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2012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新增蛇形管生产线及配套辅助设施等建设内容。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2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p>						

	容的议案》。上述变更批准情况已先后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3.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727.8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77.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77.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5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5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7.3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 2014年2月,公司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8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84,727.81万元,专项用于组建华西能源工程公司等三个项目。(2)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5,777.2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39,065.58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低排放余热高效节能锅炉产业化项目	否	38,500	38,500	18,362.99	18,362.99	47.70%		-	否	否
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是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		-	否	否
投资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是	28,560	28,560	7,414.28	7,414.28	25.96%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7,060	87,060	45,777.27	45,777.2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87,060	87,060	45,777.27	45,777.2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三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公司拟对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和变更： 变更“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项目 将“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取消，变更为“投资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三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公司拟对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和变更： 变更“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对“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使用结构做适当调整，降低用于购置机器设备的资金比重，由原计划的 1.3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2,000 万元，提高用于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前期营运资金的比重，由原计划的 7,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8 亿元。同时，增加资金使用范围，除用于原计划电站、新能源、环保类工程总包项目外，增加市政工程、公路施工、建筑工程等总包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4,255,917.38 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信达证券均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使用结构调整	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100%	-	0	否	否
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28,560	7,414.28	7,414.28	25.96%	-	0	否	否
合计	--	48,560	27,414.28	27,414.28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p> <p>1. 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p> <p>(1) 公司工程总包项目的主要客户为钢铁、冶金、化工等行业企业，工程项目投资金额大、建设周期长，受宏观经济环境、工程建设进度、企业自身运营状况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对工程货款的支付周期较长（通常 2-3 年），公司由此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需要支付投入较多的资金，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p> <p>(2) 根据目前行业惯例，项目启动时，公司需预留 10% 的项目资金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执行过程中，客户根据产品完工交付进度，按照交付节点支付货款；产品完工交付客户使用后，10% 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产品安装调试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公司由此形成较大的运营资金占用。</p> <p>(3) 投标保证金的不足将减少参与项目投标的机会；履约保证金、营运资金的不足将延缓项目执行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华西能源工程公司出现资产过重状态、提高工程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将有限的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除办公设备和少数常用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外，其余起重、运输、加工等重装机器设备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采取临时租赁的形式解决。</p> <p>(4) 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降低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及其他不可控因素所产生的经营风险，实施多极化发展策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增加项目资金使用范围，除用于原计划的电站、新能源、环保类工程总包项目外，增加市政工程、公路施工、建筑工程等总包项目。</p>								

	<p>2.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p> <p>(1) 由于垃圾发电行业的特殊性，项目投资金额大、项目实施需要地方政府的大力推动，项目从市场信息获取、跟进到最终协议订单的签订所需时间周期长，新增订单的获得是一个循序渐进、逐步积累的过程。资金的使用将根据新增订单获得情况、订单交货期、项目进度等情况，分批使用、逐步到位。</p> <p>(2) 目前，能投华西已中标自贡、广安、射洪、玉林 4 个垃圾发电项目，总投资 15.5 亿元，其中，自贡项目已投入试运行和实现并网发电，广安项目正开工建设，射洪、玉林项目正处于前期筹建阶段。后续订单签订后，公司将根据能投华西资金需求实际情况，积极与其他股东方协商，适时以自有资金补充能投华西的注册资本金。</p> <p>(3) 为紧密跟随和把握国家大力促进环保新兴产业发展的良好契机，响应快速发展的垃圾发电市场环境、拓宽公司产品业务结构，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与张掖市人民政府签订了《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2013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 3.2 亿元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通过直接进入垃圾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的模式，以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截至目前，公司根据有关协议要求，先后完成了立项、地勘、水资源保护、地质灾害评估、安评、电力接入设计等前期工作。受资金的限制，工程项目进展缓慢，急需注入资金推动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p> <p>(4)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积极培育和发展的垃圾发电投资运营领域，仅为具体投入项目的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方向、投资领域的重大变化。公司为适应垃圾发电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环境，把握好难得的市场机遇，提高运营效率、整合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有限的资金用于急需建设的项目，尽快利用募集资金产生更佳的效益，实现公司“装备制造、工程总包、投资运营”的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考虑，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投资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201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变更批准情况已先后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3 报告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2年11月发行的6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12月31日前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债资金使用情况。

3.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自贡市商业银行	参股公司	金融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等	1,007,493,333	19,207,770,666.03	2,973,643,807.25	233,085,158.74	142,811,960.20	103,377,174.17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50%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216.45	至	15,324.67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16.4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对外投资收益同比增长较快，预计 2014 年 1-9 月业绩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先后经公司于2014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0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以上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20,500,000.00元、共使用资本公积164,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4月30日实施完成。

上述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实施符合公司章程，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情，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	关注公司2014年年度工作计划及公司垃圾发电业务进展情况及未来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4年2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调研、走访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4年03月2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广发证券等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情况、垃圾发电项目进展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4年04月02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财	了解公司海外订单基本情

				通基金等	况、2014 年业绩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5 月 1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主要关注公司运营模式以及盈利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6 月 1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发展战略，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强化内部控制；完善信息披露，保证公司的独立性和透明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公司与重庆万盛煤化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万盛煤化）于2008年11月签订了年产60万吨醋酸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采购合同。2009年5月公司与万盛煤化签订年产60万吨醋酸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合同总价变更为2,333万元。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收到合同货款1,866.40万元，尚有466.60万元未收回。2011年7月27日，万盛煤化以锅炉设备运行不达标为由，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简称重庆五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4,199.4万元。	4,199.4	否	2011年11月11日，本案第一次开庭，双方均向法院提交申请，要求对锅炉系统性能不达标的原因进行鉴定。考虑到双方均有和解的意愿且有关改造正在进行，法官中止了审理，让涉案双方在2012年3月之前和解，若届时不能合解而双方不申请延期，法院将委托有关机构进行鉴定。截止目前，该诉讼没有实质进展，锅炉改造已完成并投入运行，各项性能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双方尚在协商和解中。			2014年03月23日	公司2013年报
2、公司与沅江市金太阳纸业有限公司（下称金太阳公司）于2006年12月签订了DGJ40/3.82锅炉合同，合同总价210万元，合同签订后，公	480.72	否	公司于2012年9月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鉴于级别管辖原因，公司于2014年1月就其余4份合同向自贡市	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		2014年03月23日	公司2013年报

<p>司依约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 80.6 万元；公司与金太阳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签订了湖南金太阳日处理苇浆黑液固形物量 180 吨碱回收锅炉合同，合同价 568 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 213.9 万元；公司与金太阳公司于 2007 年 8 月签订了沅江金太阳 DGJ75/3.82 锅炉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 184.7 万元；另外，在公司与金太阳公司签订的两份配件合同项下，金太阳公司尚欠公司合同款 1.52 万元。</p>			<p>沿滩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诉请法院判令金太阳公司支付 266.82 万元货款及资金占用利息，并承担延期付款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p>	<p>金太阳公司向公司支付 266.82 万元货款及资金占用利息。</p>			
<p>3、公司与郑州热力总公司于 2003 年 8 月签订郑东新区热电厂 2×200MW 超高压主机设备合同，合同价格 14,576 万元。后公司与郑州热力总公司又签订数份补充合同，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原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厂）作为郑东热力总公司的项目公司于 2006 年参与到了锅炉合同的履行中，并与公司就锅炉合同的履行签订了数份补充合同，合同总价款增加至 16,069.99 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郑州热力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无故拖欠公司合同款共计 2,514.7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4 月以郑州热力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拒不履行合同付款义务为由诉至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两被告给付合同价款 2514.7 万元。</p>	<p>2,514.7</p>	<p>否</p>	<p>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3 年 5 月受理本案。2014 年 4 月，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以未按期交货为由提出反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 485.87 万元。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p>			<p>2014 年 03 月 23 日</p>	<p>公司 2013 年报</p>
<p>4. 2012 年 2 月，公司与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简称中海物流公司)签订《国内主要港口以</p>	<p>1,713.96</p>	<p>否</p>	<p>公司已就中海物流公司单方面终止合同等违约行为向上海海事法院提</p>			<p>2014 年 03 月 23 日</p>	<p>公司 2013 年报</p>

<p>及海洋运输服务合同》。2013 年 4 月 16 日,中海物流公司履行了部分运输义务后单方面终止了上述合同的履行,并向上海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运费并返还其履约保证金。2013 年 8 月 5 日,中海物流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运费及垫付费用 279.6027 万美元(约合 1713.9643 万元人民币)。</p>			<p>出了反诉请求,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p>			
<p>5、公司与中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中机新能源公司)签订了《危地马拉电站项目循环流化床锅炉供货和服务合同》,约定由公司提供项目所需的循环流化床锅炉供货及相关服务。2013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无任何违约行为的前提下,中机新能源公司向中国建筑自贡分行发出索赔通知,称公司未能完全履行《供货服务合同》约定,试图合同保函项下的 25,65 万元的保函款项。</p>	2,565	否	<p>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以中机新能源公司为被告的侵权诉讼。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p>		2014 年 03 月 23 日	公司 2013 年报

三、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媒体质疑事项如下:

媒体质疑事项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2014 年 1 月,有媒体刊登了一篇标题为《华西能源:财务疑点重重》的文章,文章对公司货币资金、合并报表利润等方面提出质疑,认为公司 2013 年三季度货币资金较 2013 年半年报降低近 6.47 亿元,降幅-67.16%,远超近几年公司货币资金的变动情况存在问题;文章同时认为公司 2013 年半年度利润真实性存在问题。公司对上述疑问进行了逐个答复和澄清。此事件并未对公司未来造成影响。</p>	2014 年 01 月 22 日	<p>公告编号 2014-008:关于媒体有关报道的澄清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p>
<p>2014 年 1 月,有媒体刊登了一篇标题为《华西能源:应收账款异常存提前确认收入嫌疑》的文章,文章认为公司货币资金存在疑问,同时对公司在建工程转固、应收账款确认方式等方面提出质疑。公司对上述疑问进行了逐个答复和澄清。此事件并未对公司未来造成影响。</p>	2014 年 01 月 28 日	<p>公告编号 2014-009:关于媒体有关报道的澄清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p>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自贡能投 华西环保 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提供服务	向对方提供发电设备	公开、公平、公正，以市价为基础协议定价。	协议价格	1,052.94	0.65%	根据合同约定	/	2014年03月23日	2014-024：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

											潮资讯网。
深圳东方 锅炉控制 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向对方采 购与公司 产品相配 套的设 备。	公开、公 平、公正， 以市价为 基础协议 定价。	协议价格	0	0.00%	根据合同 约定	/	2013 年 03 月 12 日	2014-024 ：关于预 计 2014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 公告， 披露于中 国证券 报、上海 证券报、 证券时 报、证券 日报、巨 潮资讯 网。
合计				--	--	1,052.9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	其他关联关	其他应收款	安全文明	否			

发电有限公司	系方		保证金及安全质量保证金等		3,046.62	-	565.20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应收账款	销售收入款项	否	4,569.26	2,899.05	6,437.32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代收代支社保款	否	-	4.15	-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为办理银行授信申请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4%。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	2014 年 0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 (1) 报告期内未发生融资租赁事项。
- (2) 报告期内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重大资产的情况：无。
- (3) 作为经营租赁出（承）租人参与的主要经营租赁的情况

1)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将本公司位于自贡市高新区工业园荣川路 66 号的一栋二层出租给中行自贡分行，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 2012.11.1-2017.10.31，租金为每月 50 元/平方米，首年租金合计 324,252.00 元/年，租金从第二年起每年按 5% 递增至合同结束，本期公司账面共计确认其他业务收入 170232.3 元。

2) 公司与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本公司位于自流井区五星街黄桷坪居委会的集箱厂房（房产证号：自房权证市交字第 00147217）租赁给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11 日-2012 年 5 月 11 日，2012 年度续签后，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1 日-2013 年 5 月 10 日。本期续签，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11 日至 2014 年 5 月 10 日，合同约定租赁费每月为 14,913.45 元，年租金为 178,961.40 元，水电气及其他费用全由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自行承担，本期共计确认租赁收入 74567.25 元。

3) 公司与成都华夏阀门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公司位于自贡市北环路沙渔坝蛇形管分厂 14 米长自建厂房租赁给华夏阀门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7 月 26 日至 2015 年 7 月 25 日。合同约定租赁费首年为 93,000.00 元、第二年 103,000.00 元、第三年 115,000.00 元，房屋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气费用每半年结算一次，与华夏阀门代华西能源蛇形管分厂焊接中心缴纳的水电费进行抵扣。首年租金 93,000.00 元应于合同签订日起七日内结清，以后年度每半年结算当年租金的 50%，本期确认本期租赁收入 94416.67 元。

4) 2009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与四川川工泵业有限公司签订仓储合同，租赁期限 2009 年 8 月 12 日至 2010 年 2 月 11 日，仓储面积 1,578 平方米，价格 9 元/M2.月。2010 年 2 月 10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 2010 年 2 月 12 日至 2011 年 2 月 11 日，仓储面积不变，价格为 12 元/M2 每月。2011 年 2 月 23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 2011 年 2 月 12 日至 2012 年 2 月 11 日，仓储面积和价格不变。2012 年 2 月 8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 2012 年 2 月 12 日至 2013 年 2 月 11 日，仓储面积和价格不变。2013 年 2 月 12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 2013 年 2 月 12 日至 2014 年 2 月 11 日，仓储面积和租赁单价保持不变，仍为 227,232.00 元/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期累计支付租赁费 89320.75 元。

5) 200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使用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 1170 平方米的厂房；租金为每月 13,000 元人民币；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11 月 14 日止。2009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使用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 1430 平方米的厂房，租金为每月 13,000 元，租赁期限自 2009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0 年 11 月 14 日止。2010 年 11 月 2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1 年 11 月 14 日止，租赁面积为 1430 平方米，价格为 13,000 元/月。2011 年 10 月 26 日，续签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11 月 14 日止，租赁面积不变，价格为 14,300 元/月。2012 年 11 月 9 日，续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2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15 日止，租赁面积不变，价格为 14,300 元/月。2013 年 5 月续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15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5 日，租赁面积 1430 平方米，价格变为 15,015 元/月。2013 年 11 月 15 日，续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拾个月），租赁面积不变，价格为 12.00 元每平米，计 17160.00 元/月，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期累计支付租赁费 137280.00 元。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日)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3 日	6,000	2014 年 04 月 22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6,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6,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6,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如有)	(如有)							
华西能源	TRN ENERGY PVT.LTD 公司	2011 年 05 月 03 日	/	/	/	/	市场原则	约 116,500	否	无	项目已确认收入 114,469.30 万元, 占合同总金额的 98.26%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黎仁超、股东毛继红、张伶、万思本、罗军、林雨、李伟（副总、董秘）、罗灿、黄有全、杨军、张平、周仲辉、林德宗、宋加义、万丽萍、方建华、陈耀华、李伟（总质量师）、鲍赫赫、周倩、罗泽芳、杨泽清、刘利权、钟贵良、朱长忠、李悦鑫、杨斌兵。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11 月 04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黎仁超、赖红梅、毛继红、杨军、万思本、罗灿、张伶、黄有全、张平、李伟（副总、董秘）。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11 月 04 日	任职期间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黎仁超，股东赖红梅、拉萨市西鼎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怡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君丰恒通投资合伙企业、君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1、在持有公司发起人股份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	2011 年 11 月 04 日	持股期间	严格履行

	丰恒泰投资合伙企业、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	或活动。2、保证上述承诺在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其为公司发起人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将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066,900	36.57%	38,000,000	0	71,451,040	-9,753,100	99,697,940	160,764,840	43.5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1,066,900	36.57%	38,000,000	0	71,451,040	-9,753,100	99,697,940	160,764,840	43.5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38,000,000	0	30,400,000	0	68,400,000	68,400,000	18.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066,900	36.57%	0	0	41,051,040	-9,753,100	31,297,940	92,364,840	25.03%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933,100	63.43%	0	0	92,548,960	9,753,100	102,302,060	208,235,160	56.43%
1、人民币普通股	105,933,100	63.43%	0	0	92,548,960	9,753,100	102,302,060	208,235,160	56.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67,000,000	100%	38,000,000	0	164,000,000	0	202,000,000	369,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2月17日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00万股，新增股份于2014年3月17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6,700万股增加至20,500万股。

2、公司原董事赖红梅女士自2012年辞职申报期满18个月，其所持剩余975.31万股高管锁定股份全部解除限售，股份类别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由此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975.31万股。

3、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20,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公司总股本由 20,500 万股增至 36,900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2月17日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22.91元，募集资金总额870,5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847,278,113.21元。新增股份于2014年3月17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7,000,000股增加至205,000,000股，增加资本公积809,278,113.21元。

2、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实施201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20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总股本由205,000,000股增至369,000,000股。减少资本公积164,000,000元。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仁超	境内自然人	22.63%	83,490,840	37,107,040	83,490,840	0	质押	50,220,000
赖红梅	境内自然人	4.52%	16,665,760	3,162,560	0	16,665,760	质押	14,940,00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1%	11,862,000	11,862,000	11,862,000	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0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10,278,000	10,278,000	10,278,000	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1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10,278,000	10,278,000	10,278,000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7%	7,640,000	7,640,000	0	7,6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70%	6,282,000	6,282,000	6,282,000	0		
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兴全定增 38 号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	5,976,000	5,976,000	5,976,000	0		
宝盈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7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9%	5,130,000	5,130,000	5,130,00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7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6%	5,000,625	5,000,625	5,000,625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赖红梅	16,665,760	人民币普通股	16,665,76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40,000					
黄春燕	4,691,265	人民币普通股	4,691,26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099,544	人民币普通股	3,099,544					
林芝	2,857,643	人民币普通股	2,857,643					
龙己连	2,262,580	人民币普通股	2,262,58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福祥结构式新股申购 1 号信托	2,076,853	人民币普通股	2,076,853					

北京杰思汉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59,697	人民币普通股	2,059,697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时节好雨 10 号集合资金信托	1,710,72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720
郑晓玲	1,700,652	人民币普通股	1,700,65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1、股东林芝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2,808,023（股）；2、股东龙己连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2,262,580（股）；3、股东北京杰思汉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2,059,697（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黎仁超	董事长	现任	46,383,800	0	0	83,490,840	0	0	0
毛继红	董事、副总裁	现任	520,000	0	0	936,000	0	0	0
杨军	董事、总裁	现任	234,000	0	0	421,200	0	0	0
万思本	董事、副总裁	现任	340,000	0	0	612,000	0	0	0
黄有全	董事	现任	260,000	0	0	468,000	0	0	0
徐文石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何菁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杜剑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廖中新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罗灿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60,000	0	0	468,000	0	0	0
邵梅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詹宁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洪芬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臧文华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伟	副总裁、董秘	现任	300,000	0	0	540,000	0	0	0
周倩	财务总监	现任	100,000	0	0	180,000	0	0	0
钟贵良	副总裁	现任	100,000			180,000	0	0	0
刘利权	副总裁	现任	100,000	0	0	180,000	0	0	0
林雨	副总裁	现任	338,000	0	0	608,400	0	0	0
罗军	副总裁	现任	338,000	0	0	608,400	0	0	0
黎洪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杨向东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49,273,800	0	0	88,692,84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黎洪	副总裁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10 日	被选举，担任副总裁职务
杨向东	副总裁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10 日	被选举，担任副总裁职务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7,204,555.46	402,902,014.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335,282.86	123,792,081.27
应收账款	1,953,766,021.06	1,525,949,544.37
预付款项	433,233,918.34	177,618,633.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3,662.57	1,365,662.57
其他应收款	71,371,040.73	59,656,87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90,333,311.97	1,326,714,91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50,007,792.99	3,617,999,720.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7,618.40	1,571,251.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3,205,339.40	74,706,925.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3,945,728.97	846,479,685.26
在建工程	48,175,007.76	45,595,95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750,457.98	97,645,484.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48,904.68	45,895,892.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839,7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3,413,057.19	1,605,734,909.40
资产总计	6,873,420,850.18	5,223,734,629.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000,000.00	31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2,034,147.90	578,468,276.00
应付账款	1,541,469,408.73	1,343,293,236.89
预收款项	444,077,812.82	437,350,29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30,162.72	7,211,001.14
应交税费	34,042,715.38	11,065,329.42

应付利息	3,690,427.78	3,776,20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838,956.44	26,750,720.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82,500.00	1,68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498,066,131.77	2,762,596,06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618,990,299.14	600,307,362.52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034,074.61	35,424,89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178.06	152,722.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500,000.00	20,8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679,551.81	696,724,984.82
负债合计	4,189,745,683.58	3,459,321,05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9,000,000.00	167,000,000.00
资本公积	1,624,859,224.03	979,567,198.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750,121.01	2,021,673.31
盈余公积	71,771,686.20	71,771,68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4,567,058.54	543,308,665.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397.57	-7,34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2,943,692.21	1,763,661,881.92
少数股东权益	731,474.39	751,694.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3,675,166.60	1,764,413,57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73,420,850.18	5,223,734,629.81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5,011,935.73	402,423,325.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305,282.86	123,792,081.27
应收账款	1,953,461,870.01	1,525,507,792.47
预付款项	363,817,952.52	173,506,641.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3,662.57	1,365,662.57
其他应收款	66,877,284.64	59,612,580.23
存货	1,688,134,996.95	1,324,946,322.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61,372,985.28	3,611,154,406.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7,618.40	1,571,251.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0,272,763.83	96,774,350.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9,441,130.29	841,799,797.66
在建工程	48,175,007.76	45,595,95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703,065.40	87,440,913.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42,419.92	45,889,40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839,7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5,922,005.60	1,612,911,390.85
资产总计	6,947,294,990.88	5,224,065,79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000,000.00	3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2,434,147.90	578,468,276.00
应付账款	1,541,585,863.07	1,343,767,326.59
预收款项	518,077,812.82	437,321,098.99
应付职工薪酬	2,328,901.99	7,179,807.41
应交税费	34,106,099.66	11,000,827.16
应付利息	3,690,427.78	3,776,20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301,012.40	24,860,95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82,500.00	1,68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66,006,765.62	2,761,055,494.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618,990,299.14	600,307,362.52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034,074.61	35,424,89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178.06	152,722.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500,000.00	20,8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679,551.81	696,724,984.82
负债合计	4,257,686,317.43	3,457,780,47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9,000,000.00	167,000,000.00
资本公积	1,624,651,460.41	979,359,435.0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750,121.01	2,021,673.31

盈余公积	71,771,686.20	71,771,68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1,435,405.83	546,132,523.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9,608,673.45	1,766,285,318.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47,294,990.88	5,224,065,797.26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17,627,831.00	1,503,710,566.80
其中：营业收入	1,617,627,831.00	1,503,710,566.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34,900,220.05	1,449,042,000.48
其中：营业成本	1,309,829,180.95	1,213,895,085.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8,156.37	2,065,573.61
销售费用	22,787,706.97	39,704,704.57
管理费用	103,489,468.75	113,280,003.20
财务费用	25,482,889.83	41,433,085.57
资产减值损失	66,772,817.18	38,663,54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57,935.45	-2,528,854.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57,935.45	-2,528,854.8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685,546.40	52,139,711.47
加：营业外收入	5,107,437.97	20,498,594.80
减：营业外支出	84,309.67	2,361,28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295.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708,674.70	70,277,019.51
减：所得税费用	10,970,501.37	5,072,566.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38,173.33	65,204,453.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758,393.53	65,219,547.63
少数股东损益	-20,220.20	-15,094.4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75	0.39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75	0.39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16,855.85	-302,588.61
八、综合收益总额	91,755,029.18	64,901,86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775,249.38	64,916,959.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20.20	-15,094.46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25,117,117.54	1,550,493,160.56
减：营业成本	1,318,124,435.87	1,253,091,4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02,458.89	2,032,278.90
销售费用	22,089,934.50	39,382,483.93
管理费用	98,960,437.95	112,339,502.96
财务费用	25,626,526.27	41,424,261.64
资产减值损失	66,776,690.33	38,663,54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98,693.66	-12,767,40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98,693.66	-12,767,408.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835,327.39	50,792,277.30
加：营业外收入	5,021,296.90	20,352,490.69
减：营业外支出	84,295.88	2,360,784.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295.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772,328.41	68,783,983.23
减：所得税费用	10,969,446.32	5,072,046.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02,882.09	63,711,936.8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13,912.12	-302,588.61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816,794.21	63,409,348.28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8,946,862.34	896,347,433.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50,440.88	79,694,745.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84,248.97	51,658,16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281,552.19	1,027,700,34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2,486,232.95	951,715,766.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369,263.98	63,687,12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86,002.77	42,418,43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82,374.67	43,913,07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323,874.37	1,101,734,39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42,322.18	-74,034,05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3,346,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6,789.64	4,663,82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189.64	8,010,425.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759,811.08	24,270,47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611.11	1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808,422.19	39,270,47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41,232.55	-31,260,05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7,278,113.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0	134,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278,113.21	134,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18,241,69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48,837.12	27,882,91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722.73	1,888,15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22,559.85	148,012,76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655,553.36	-13,612,769.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3.73	5,827.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774,942.36	-118,901,046.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054,768.53	1,114,215,71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829,710.89	995,314,669.57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0,854,031.24	894,279,739.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65,134.58	79,548,641.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8,848.64	51,374,57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798,014.46	1,025,202,95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6,675,283.23	953,956,028.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433,982.60	63,121,627.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60,768.25	42,128,33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87,895.20	43,722,85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57,929.28	1,102,928,84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59,914.82	-77,725,889.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3,346,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572.91	4,663,82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972.91	8,010,425.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06,989.12	24,427,65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5,048,611.11	15,098,424.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055,600.23	39,526,080.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234,627.32	-31,515,65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7,278,113.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0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278,113.21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48,837.12	27,882,908.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722.73	1,888,15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22,559.85	139,771,066.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655,553.36	-9,771,066.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061,011.22	-119,012,61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576,079.94	1,113,989,39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637,091.16	994,976,784.00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000,000.00	979,567,198.70		2,021,673.31	71,771,686.20		543,308,665.01	-7,341.30	751,694.59	1,764,413,57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7,000,000.00	979,567,198.70		2,021,673.31	71,771,686.20		543,308,665.01	-7,341.30	751,694.59	1,764,413,57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000,000.00	645,292,025.33		728,447.70			71,258,393.53	2,943.73	-20,220.20	919,261,590.09
(一) 净利润							91,758,393.53		-20,220.20	91,738,173.3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912.12						2,943.73		16,855.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912.12					91,758,393.53	2,943.73	-20,220.20	91,755,029.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00	809,278,113.21								847,278,113.2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000,000.00	809,278,113.21								847,278,113.2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500,000.00			-2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500,000.00			-20,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728,447.70						728,447.70
1. 本期提取				2,518,581.78						2,518,581.78
2. 本期使用				-1,790,134.08						-1,790,134.08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9,000,000.00	1,624,859,224.03		2,750,121.01	71,771,686.20		614,567,058.54	-4,397.57	731,474.39	2,683,675,166.6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000,000.00	978,694,770.60			58,780,101.22		441,575,396.13		771,914.79	1,646,822,182.74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7,000,000.00	978,694,770.60			58,780,101.22		441,575,396.13		771,914.79	1,646,822,18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2,428.10		2,021,673.31	12,991,584.98		101,733,268.88	-7,341.30	-20,220.20	117,591,393.77
（一）净利润							131,424,853.86		-20,220.20	131,404,633.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382,583.30						-7,341.30		-389,924.6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2,583.30					131,424,853.86	-7,341.30	-20,220.20	131,014,709.0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5,011.40								1,255,011.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255,011.40								1,255,011.40
（四）利润分配					12,991,584.98		-29,691,584.98			-16,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91,584.98		-12,991,584.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00,000.00			-16,7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021,673.31					2,021,673.31
1. 本期提取				8,159,677.20					8,159,677.20
2. 本期使用				-6,138,003.89					-6,138,003.8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00,000.00	979,567,198.70		2,021,673.31	71,771,686.20	543,308,665.01	-7,341.30	751,694.59	1,764,413,576.51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000,000.00	979,359,435.08		2,021,673.31	71,771,686.20		546,132,523.74	1,766,285,31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000,000.00	979,359,435.08		2,021,673.31	71,771,686.20		546,132,523.74	1,766,285,318.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000,000.00	645,292,025.33		728,447.70			75,302,882.09	923,323,355.12
(一) 净利润							95,802,882.09	95,802,882.0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912.12						13,912.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912.12					95,802,882.09	95,816,794.2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00	809,278,113.21						847,278,113.2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000,000.00	809,278,113.21						847,278,113.2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500,000.00	-2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500,000.00	-20,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728,447.70				728,447.70
1. 本期提取				2,518,581.78				2,518,581.78
2. 本期使用				-1,790,134.08				-1,790,134.08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9,000,000.00	1,624,651,460.41		2,750,121.01	71,771,686.20		621,435,405.83	2,689,608,673.4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000,000.00	978,487,006.98			58,780,101.22		445,908,258.94	1,650,175,36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000.00 0.00	978,487.00 6.98			58,780,101 .22		445,908.25 8.94	1,650,175. 36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2,428.10		2,021,673. 31	12,991,584 .98		100,224.26 4.80	116,109.95 1.19
(一) 净利润							129,915.84 9.78	129,915.84 9.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2,583.3 0						-382,583.3 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2,583.3 0					129,915.84 9.78	129,533.26 6.4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5,011. 40						1,255,011. 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255,011. 40						1,255,011. 40
(四) 利润分配					12,991,584 .98		-29,691.58 4.98	-16,70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91,584 .98		-12,991.58 4.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00.00 0.00	-16,700.00 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021,673. 31				2,021,673. 31
1. 本期提取				8,159,677. 20				8,159,677. 20
2. 本期使用				-6,138,003. 89				-6,138,003. 8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00.00	979,359.43		2,021,673.31	71,771,686.20		546,132,523.74	1,766,285,318.33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娜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自然人黎仁超和赖红梅于 2004 年 5 月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自贡东方锅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2005 年 3 月，自贡东方锅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7,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

2007 年 1 月，自贡东方锅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9 月 7 日，根据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对外转让股权的股东会决议，股东黎仁超、赖红梅分别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黎仁超将其所持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2162% 的股权即 7,216,200 股分别转让给西藏金信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怡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君丰恒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杨柳军、王伟东、毛继红、万思本、张伶、杨军、万华明、张平、黄有全、罗灿、罗军、林雨、万丽萍、周仲辉、林德宗、宋加义和杨斌兵。赖红梅将其所持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5.4938% 的股权即 25,493,800 股分别转让给西藏金信投资有限公司、李传俊、北京怡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君丰恒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显忠、张淑兰、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杨柳军、陆华、中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王伟东。

2007 年 9 月 26 日，根据《关于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和关于增资的股东会决议，景鸿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杭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泰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宏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盈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张淑兰分别增资入股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000 万元。

根据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21 日的发起人协议和 2007 年 10 月 29 日的创立大会股东大会决议，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2.8799 : 1 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合股本 11,000 万元；2007 年 11 月 16 日，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 11,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及 2010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深圳市君丰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怡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26 家增资方签订的《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由上述 26 家增资方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500 万元。

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黎仁超先生向方建华等十二名核心技术、管理人员转让部分公司股权的议案”。2010 年 5 月 15 日，控股股东黎仁超分别与 12 名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 140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方建华、陈耀华、李伟(61010319660823****)，鲍赫赫、周倩、罗泽芳、杨泽清、刘利权、钟贵良、朱长忠、李伟(42010619701218****)、李悦鑫等 12 名核心技术管理人员，股份转让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2,5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75 号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4,200 万股，发行价格 17 元/每股，募集资金总额 71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后募集资金净额 658,654,259.70 元，新增注册资本 4,2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7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340 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4,200 万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华西能源”、股票代码“00263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 7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8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22.91 元，募集资金总额 870,5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 847,278,113.21 元，新增股份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注册资本 3,8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500 万元。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20,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新增注册资本 16,4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6,900 万元。

(二) 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为锅炉制造业 (发电设备) 和机械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电站锅炉、工业锅炉、特种锅炉制造、销售；压力容器设计、制造 (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办理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锅炉辅机、燃烧器及环保设备、钢结构、机械设备、吹灰器及管理系统的的设计、制造、改造及销售；石油化工容器、轻工机械、电器机械、机组配套安装；专业生产耐火材料、耐磨材料、耐压材料、自控装置、电站阀门及电磁产品；工矿设备租赁、闲置设备调剂、边角余料的加工及销售；自营对外进出口贸易；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 (凭资质证书经营)；对外承包工程 (在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经营)；普通货运 (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

(三) 主要产品

持有 A 级锅炉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许可证，美国 ASME (S、U) 钢印等特种行业资质证书，专业从事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压力容器、碱回收锅炉、生物质锅炉、垃圾焚烧锅炉、高炉煤气炉、油泥沙锅炉以及其他特种环保锅炉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发电厂 EPC 工程总包、BTG 工程总包等产品提供和服务。产品主要用于供电、供热、供汽。

(四)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自然人黎仁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83,490,840 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2.6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②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日，如果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产生的减值损失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也应当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无。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应收款项是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是指应收账款在其余额的 10%或 2,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在其余额的 10%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如应收出口退税等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其他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原材料（主料）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辅助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以实际成本计价，按产品工号归集成本费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执行。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装饰装修、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10	5.00%	9.5%
电子设备	5	5.00%	19%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装饰装修	10	5.00%	9.5%
其他	5	5.00%	19%

(5) 其他说明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7、生物资产

无。

18、油气资产

无。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5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不适用。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0、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无。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A、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

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B、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C、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①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②公司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公司承担了重组义务：**a.**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b.**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重组是指公司制定和控制的，将显著改变企业组织形式，经营范围或经营方式的计划实施行为。

③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和该准则应用指南三.（一）.3的规定，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D、按照行业惯例，锅炉产品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合格后有一年的质保期，根据公司以前年度实际情况和参照同业水平，按未到质保期的锅炉产品收入的0.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作为预计负债在财务报表上列示。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无。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

24、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建造合同收入：①公司主营的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和特种锅炉等均是根据客户订单进行单独设计和制造。这些锅炉设备建造合同单台锅炉价格小于 1,000 万元的，收入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进行确认与计量。单台锅炉价格在 1,000 万元及以上且完工进度在 20% 及以上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进行确认与计量，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单台锅炉价格在 1,000 万元及以上但完工进度小于 20% 的，不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②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公司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合同项目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第十九条和第二十条规定的条件时，合同结果方能可靠确定，对于不满足这些条件的，合同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处理。对于预计合同成本可能超过合同收入的，预计超过的部分立即确认为当期损失。

合同涉及多台设备的，如果每台设备满足以下条件的，将总合同分解为单项设备进行核算：每台设备均有独立的建造计划；可以与客户就单台设备单独进行谈判，双方能够接受或拒绝与每台设备有关的合同条款；每台设备的收入和成本可以单独辨认。除此之外，按整个合同作为一个收入成本核算单位。

出现以下情况，将多个合同合并为一个项目合同进行收入成本核算：该组合同按一揽子交易签订；该组合同密切相关、每项合同实际上已构成一项综合利润工程的组成部分；该组合同同时或依次履行。

(2) 提供劳务

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跨越一个会计年度完工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不确认营业收入。

(3) 资产使用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计提租赁费确认租金收入；按资金使用协议规定的金额、利率和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确认资金使用费收入。

2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9、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0、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后减去进项税抵扣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取得收入、转让无形资产、销售不动产金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1‰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8年12月15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085100011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于2011年10月12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领取了编号为GF20115100042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5月30日通过2013年所得税优惠备案，本期企业所得税税率继续执行15%的优惠税率。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生产销售	6,000.00	耐酸、耐磨材料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锅炉配件、热处理配件、耐火材料、建筑材料；	4,679,444.00		100.00%	100.00%	是			

					从事建筑相关业务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3）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新德里	服务	924,220（印度卢比）	工程项目总包、安装指导和性能测试等服务	98,375.67		100.00%	100.00%	是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	生产销售	285,600,000.00	生物质能发电项目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筹建	15,000.00		100.00%	100.00%	是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自贡市	工程总包、生产销售	200,000,000.00	电厂工程项目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节能减排项目总承包,环境工程总承包以及工程设计咨询,电站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自营对外进出口贸易, 对外承包工程。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龙泉驿	商贸	10,000,000.00	销售金属及金属矿、煤炭、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工）、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建材、纺织品、针纺织品及原料、百货、文具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贡市	生产销售	30,000,000.00	锅炉及配件、压力容器及配件、电站辅机、电站系统受压部件、化工容器设备、燃烧器、钢结构以及节能及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与服务；锅炉与压力容器的安装、改造、维修服务；动力管道制造、销售与服务；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1)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工实业公司）成立于2005年7月15日。同年，公司出资1,800万元收购了其他股东持有的东工实业公司94.74%的股权，2006年12月26日东工实业公司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渝永500383000008818，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9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4.74%，夏兴慧出资

100万元，占5.26%。

(2)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耐火材料公司），原名重庆市东锅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是由公司和重庆万仕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7月27日成立，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6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重庆万仕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94万元，占49%。华西耐火材料公司的实收资本经重庆嘉润会计师事务所〔重嘉验（2004）第0404号〕验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00106000017490，法定代表人为张伶，住所为重庆市沙坪坝区金银岩，经营范围为耐酸、耐磨材料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销售：锅炉配件、热处理炉配件、耐火材料、建筑材料；从事建筑相关业务。2009年2月23日，该公司名称由重庆市东锅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华西耐火材料公司。2010年12月14日，经华西耐火材料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重庆万仕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华西耐火材料公司49%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0年12月15日，重庆万仕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华西耐火材料公司49%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53万元。2011年1月21日华西耐火材料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12年10月29日申请注册，首期注册资本10万卢比。2013年5月31日，公司出资82.422万卢比成立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CHINA WESTERN POWER（INDIA）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华西能源印度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U93000DL2012FTC2441115，公司负责人杨向东、谢陟巍，公司注册地址：印度新德里，经营范围：工程项目总包、安装指导和性能测试等服务。为满足当地法律对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成员数及构成的要求，本公司委托一位自然人员工谢陟巍代本公司持有华西能源印度公司0.01%的股权。

(4)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张掖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15日，注册资本为28600万元，实收资本15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20700200034968，法定代表人罗灿，住所为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工业园区创业大厦 605 号。经营范围：生物质能发电项目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筹建。

(5)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工程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6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20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300000095105，法定代表人毛继红，住所为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13栋，经营范围：电厂工程项目总承包含配套脱硫脱硝装置、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节能减排项目总承包、环境工程总承包以及工程设计咨询，电站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自营对外进出口贸易，对外承包工程（在资质证书核定范围内经营）。

(6)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鼎慧”）成立于2014年5月19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12000117402，法定代表人毛继红，住所为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七路356号办公楼第四层，经营范围：销售金属及金属矿、煤炭、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工）、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建材、纺织品、针纺织品及原料、百货、文具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工业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18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300000097844，法定代表人杨军，住所为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经营范围：锅炉及配件、压力容器及配件、电站辅机、电站系统受压部件、化工容器设备、燃烧器、钢结构以及节能及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与服务；锅炉与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服务；动力管道制造、销售与服务；技术咨询服务。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1)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服务	19,000,000.00	销售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五金、交电，普通机械设备、电器、办公用品、体育用品，高新技术项目开发，住宿、饮食、茶水	17,289,604.76		94.74%	94.74%	是	731,474.39	267,925.61	88.00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100	149,860,116.67	-139,883.33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00	198,195,000.73	-3,804,999.27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	新设	100	4,997,336.61	-2,663.39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	新设	100		

4、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外币报表折算

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单位	记账本位币	期初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期增加额	扣除少数股东享有部分	期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卢比	-7,341.30	2,943.73		-4,397.57
合计		-7,341.30	2,943.73		-4,397.57

本公司之子公司华西能源印度公司以卢比为记账本位币，报告期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时的主要汇率为：利润表的项目、现金流量表的项目折算汇率为1卢比=0.016654美元、1美元=6.1528人民币，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折算汇率为1卢比=0.016654美元、1美元=6.1528人民币。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32,921.54	--	--	210,080.95
人民币	--	--	132,921.54	--	--	210,080.95
银行存款:	--	--	763,191,774.33	--	--	184,599,484.28
人民币	--	--	758,389,485.53	--	--	184,520,370.64
美元	768,141.97	6.1528	4,726,223.91	982.85	6.0969	5,992.34
欧元	5.53	8.3946	46.42	5.53	8.4189	46.56
卢比	741,870.00	0.1025	76,018.47	741,870.00	0.0985	73,074.74
其他货币资金:	--	--	263,879,859.59	--	--	218,092,448.87
人民币	--	--	263,879,859.59	--	--	218,092,448.87
合计	--	--	1,027,204,555.46	--	--	402,902,014.10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9,129,989.21元、履约保函保证金134,749,870.38元，在到期之前被限制使用。

(1) 有关保函保证金的情况如下:

项目	保函金额	保证金金额	超过 2015 年 6 月 30 日 到期的履约保证金	备注
中国银行自贡市分行				1)
其中: 人民币	116,230,000.00	23,246,000.00	6,115,400.00	
美元	40,227,702.20	56,336,712.38	29,029,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				2)
其中: 人民币	33,370,000.00	6,674,000.00		
美元	7,223,030.78	9,816,000.00		
欧元				
汇丰银行成都分行				3)
其中: 人民币				
欧元	64,924.60	184,000.00	184,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				4)
其中: 人民币	16,567,770.00	3,313,554.00	1,871,200.00	
美元	14,407,999.34	21,130,530.00	3,522,600.00	
欧元	461,250.00	756,675.00	756,675.00	
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				5)
其中: 人民币	65,861,992.10	13,172,399.00	298,399.00	
欧元	64,924.60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其中：人民币	232,029,762.10	46,405,953.00	8,284,999.00	
美元	61,858,732.32	87,283,242.38	32,551,600.00	
欧元	591,099.20	1,060,675.00	1,060,675.00	

(1) 2013年8月2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S13080014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予公司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的信用额度，其中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投标保函、质量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额度伍亿元，贸易融资额度壹亿伍仟万元；该授信协议由黎仁超和刘继华签订ZZB1206001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赖红梅和刘长刚签订ZZB1206001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保证，同时由本公司签订ZZD10050004号和ZZD1209000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及编号为ZZD10050004补《最高额抵押补充协议书》；授信协议截止2014年6月24日；

(2) 2013年9月13日，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的信用额度，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伍仟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肆仟伍佰万元，一类贸易融资额度贰亿壹仟万元，保证额度壹亿肆仟伍佰万元，期限壹年。

(3) 2013年7月20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授予本公司最高不超过美元20,970,000元或等值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其中保函/保证授信最高不超过美元20,970,000元，出口授信-厂商出口贷款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出口授信-打包出口贷款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财资产品授信不超过100万美元。黎仁超于2013年7月22日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单个个人保证书》提供最高2,200万美元的担保，未约定保证期限，继续为公司获取的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4) 2012年10月16日，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2012年存量授信人民币75,000万元并核定国际贸易融资额度65,000万元，期限为一年。2013年11月19日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批准将授信期限延期至2014年6月5日。2014年4月25日，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70,000万元，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非融资性保函20,000万元（可相互调剂使用）；同时，对其核对国际贸易融资额度50,000万元，有效期至2014年9月30日。

(5) 2013年4月26日，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三亿元，全部为非专项授信，（流动资金信贷限额七千万元）。授信有效期至2014年4月25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3,135,282.86	117,792,081.27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73,335,282.86	123,792,081.27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无

(4)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宁夏天瑞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14 年 07 月 16 日	5,000,000.00	
宁夏天瑞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4 日	2014 年 07 月 14 日	5,000,000.00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13 日	2014 年 09 月 13 日	5,000,000.00	
宁夏天瑞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14 年 07 月 17 日	5,000,000.00	
宁夏天瑞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14 年 07 月 17 日	5,000,000.00	
合计	--	--	25,000,000.00	--

4、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00,000.00	140,000.00	376,337.43	763,662.57		
其中：	--	--	--	--	--	--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365,662.57		365,662.57			
其中：	--	--	--	--	--	--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1,365,662.57	140,000.00	742,000.00	763,662.57		否
合计	1,365,662.57	140,000.00	742,000.00	763,662.57	--	--

公司2014年2月18日与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签订抵款协议（编号：投资协议（2014）01号）将公司应付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的采购款742,000.00元与应收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的股利中的742,000.00元进行抵款。

5、应收利息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2,116,523,234.25	93.54%	301,345,559.26	14.24%	1,645,669,876.78	93.06%	230,346,156.49	14.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138,588,346.07	6.13%			110,625,824.08	6.26%		
组合小计	2,255,111,580.32	99.67%	301,345,559.26	13.36%	1,756,295,700.86	99.32%	230,346,156.49	13.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93,944.40	0.33%	7,493,944.40		12,067,828.30	0.68%	12,067,828.30	100.00%
合计	2,262,605,524.72	--	308,839,503.66	--	1,768,363,529.16	--	242,413,984.7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0,298,124.78	5.00%	62,014,906.24	920,797,290.22	5.00%	46,039,864.51
1 至 2 年	459,718,446.17	10.00%	45,971,844.62	365,108,693.66	10.00%	36,510,869.37
2 至 3 年	155,402,284.41	20.00%	31,080,456.88	154,974,464.03	20.00%	30,994,892.81
3 至 4 年	98,179,123.32	30.00%	29,453,737.00	101,995,646.88	30.00%	30,598,694.06
4 至 5 年	60,201,282.10	50.00%	30,100,641.05	33,183,892.50	50.00%	16,591,946.25
5 年以上	102,723,973.47	100.00%	102,723,973.47	69,609,889.49	100.00%	69,609,889.49
合计	2,116,523,234.25	--	301,345,559.26	1,645,669,876.78	--	230,346,156.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期后已经收回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138,588,346.07	
合计	138,588,346.0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阿拉尔市新沪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610.00	221,6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华能新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61,179.39	161,179.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电力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0,320.00	10,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万盛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4,666,000.00	4,666,000.00	100.00%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应收该公司的完工进度款及质保金共计 466.60 万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贵州水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东怡力铝电有限公司	1,064,196.37	1,064,196.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三瓦窑热电有限公司	206,638.64	206,638.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493,944.40	7,493,944.4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503,839,122.74	1 年以内 419,841,619.06 元, 1-2 年 79,497,503.68 元	22.27%
第二名	客户	126,873,875.51	1 年以内	5.61%
第三名	客户	123,254,166.98	1 年以内	5.45%
第四名	客户	88,721,054.18	1 年以内	3.92%
第五名	客户	76,005,187.75	1 年以内	3.36%
合计	--	918,693,407.16	--	40.6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关联方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64,373,202.51	3,218,660.13	45,692,556.74	2,284,627.84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7,300,000.00	365,000.00		
合计	71,673,202.51	3,583,660.13	45,692,556.74	2,284,627.84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9,099,520.90	6.1528	179,043,532.19	26,490,349.97	6.0969	161,509,014.73
欧元	568,898.60	8.3946	4,775,676.19	568,898.60	8.4189	4,789,500.43
合计			183,819,208.38			166,298,515.16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61,836,767.51	79.98%	5,942,687.20	9.61%	56,438,748.05	86.49%	5,595,388.89	9.91%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15,476,960.42	20.02%			8,813,513.65	13.51%		
组合小计	77,313,727.93	100.00%	5,942,687.20		65,252,261.70	100.00%	5,595,388.89	
合计	77,313,727.93	--	5,942,687.20	--	65,252,261.70	--	5,595,388.8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38,591.23	5.00%	2,606,929.56	49,594,554.20	5.00%	2,479,727.71
1 至 2 年	4,975,417.13	10.00%	497,541.71	2,302,955.49	10.00%	230,295.55
2 至 3 年	41,588.08	20.00%	8,317.62	222,858.00	20.00%	44,571.60
3 至 4 年	313,524.00	30.00%	94,057.20	316,551.90	30.00%	94,965.57
4 至 5 年	3,263,611.92	50.00%	1,631,805.96	2,512,000.00	50.00%	1,256,000.00
5 年以上	1,104,035.15	100.00%	1,104,035.15	1,489,828.46	100.00%	1,489,828.46
合计	61,836,767.51	--	5,942,687.20	56,438,748.05	--	5,595,388.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	10,760,670.51	
其他	4,716,289.91	

合计	15,476,960.42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0,800,000.00	1 年以内	13.97%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2.9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2.93%
第四名	其他关联方	5,652,016.54	1-2 年	7.3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6.48%
合计	--	41,452,016.54	--	53.62%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关联方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5,652,016.54	391,213.89	30,466,227.34	1,523,311.37
合计	5,652,016.54	391,213.89	30,466,227.34	1,523,311.37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8,540,973.76	89.68%	126,571,682.09	71.26%
1 至 2 年	21,173,548.60	4.89%	27,372,503.85	15.41%
2 至 3 年	11,040,206.04	2.55%	11,617,031.24	6.54%
3 年以上	12,479,189.94	2.88%	12,057,416.74	6.79%
合计	433,233,918.34	--	177,618,633.92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55,615,284.42元，增幅为143.91%，主要是预付华西科技园工程款所致。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供应商	96,85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华西科技园工程款
第二名	供应商	40,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三名	供应商	39,127,510.00	1 年以内	预付华西科技园工程款
第四名	供应商	28,038,064.95	1 年以内 17,475,766.55 元； 1-2 年 7,762,298.40 元； 2-3 年 2,800,000.00 元	预付枣阳项目工程款
第五名	供应商	17,58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华西科技园工程款
合计	--	221,595,574.95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2,981,974.19		252,981,974.19	248,833,615.68		248,833,615.68
在产品	77,084,268.32		77,084,268.32	159,043,010.32		159,043,010.32
库存商品	0.00		0.00	1,244,544.79		1,244,544.79
周转材料	1,328,231.05		1,328,231.05	4,367,435.83		4,367,435.83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	1,358,938,838.41		1,358,938,838.41	913,226,304.75		913,226,304.75
合计	1,690,333,311.97		1,690,333,311.97	1,326,714,911.37		1,326,714,911.37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87,618.40	1,571,251.20
合计	1,587,618.40	1,571,251.20

公司持有2007年5月上市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28)法人股股票331,330股,2007年为限售流通股。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和2008年1月2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相关规定,企业持有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限售股权,应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市公司限售股权的公允价值通常应以其公开交易的流通股股票的公开报价为基础确定。2010年12月31日,公司所持交通银行股份累计分红和利息收入计183,076.46元,根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A股配股发行公告》,公司将上述分红和利息收入用于配股,按照配股价4.5元/股,共配股40,652股,使用资金182,934.00元。2011年7月20日每股派发红股0.1股,公司获取红股37,198股;截止2011年12月30日(2011年12月31日为星期六)公司共持有交通银行股份409,180股;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交通银行股份数无变化,2014年6月30日交通银行流通股收盘价为3.88元,期末公允价值为1,587,618.40元,扣除成本后按15%所得税税率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155,178.06元。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无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无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注释 1)	50.00%	50.00%	37,854,819.48	13,039,773.72	24,815,045.76	13,938,889.34	-2,296,786.00
二、联营企业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注释 2)	20.00%	20.00%	324,760,726.90	169,264,839.10	155,495,887.80	94,913,810.18	2,737,523.36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注释 3)	42.74%	42.74%	418,232,780.74	310,082,792.21	108,149,988.53	19,974,967.74	-3,747,747.14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注释 4)	16.60%	16.60%	19,207,770,666 .03	16,234,126,858 .78	2,973,643,807. 25	233,085,158.74	103,377,174.17
-------------------------	--------	--------	-----------------------	-----------------------	----------------------	----------------	----------------

注释1：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西铂瑞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19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浙江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公司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2013年6月18日，实收资本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汇会验（2013）2383号]验证，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69985，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656号7楼710、712、715室，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2013年6月19日至2043年6月18日，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锅炉及配件、金属结构件、压力容器、环保成套设备的销售，环保能源工程设计，锅炉制造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注释2：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控制公司）成立于2004年，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能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90万元，占29%，公司出资200万元，占20%。2004年10月29日，实收资本经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大信验字（2004）第1003号]验证，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粤深总字第110729号，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十一层西南，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万元，企业类型：中外合资企业，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电站锅炉控制设备及控制系统、火力发电厂脱硫脱硝控制系统、锅炉循环水海水淡化成套设备及控制系统。研发设计工业控制设备及控制系统、监控设备及系统、计算机控制系统、建筑工程控制系统、机电一体化成套设备及控制系统，以及电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阀门、计算机软硬件；控制系统及相关设备的售后服务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注释3：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华西）成立于201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100,000,000.00元，其中公司认缴的出资金额为42,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2%；自贡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的出资金额为7,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7%；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源投资集团）认缴的出资金额为51,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截止2011年12月26日，四川能投华西收到各股东的第一期出资款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84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四川能投华西收到各股东第二期出资款4,64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360万元。2013年5月20日，四川能投华西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议案》。2013年8月19日，四川能投华西第四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加注册资本金3000万元股份处理的议案》。截止2013年12月17日，公司追加投资13,550,000.00元、四川能源投资集团追加投资16,450,000.00元已经到位。四川能投华西的追加投资资金到位情况经四川建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建科验二字[2013]126号验资报告。四川能投华西追加投资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30,000,000.00元，其中公司认缴的出资金额为55,5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2.74%；自贡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的出资金额为7,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38%；四川能源投资集团认缴的出资金额为67,4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88%。营业执照注册号：510300000054050，法人代表：张波，住所：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黄家山66号；一般经营范围：新能源产业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生物质发电技术及核心设备；废水、废气、废渣治理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城市污泥处理工程的开发、投资、建设、经

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生物质发电项目的专业化运营、维护、培训和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办理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后置许可项目与资质证书或审批文件配套使用）。

注释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根据自贡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股东会决议（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及其监管机关中国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的审查批复，自贡商业银行本次增资价格为2.97元/股，公司本次增持自贡商业银行16,627.6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为493,839,720元。公司本次增资自贡商业银行的投资款493,839,720元已全部按约定的时间于2013年9月10日划入了自贡商业银行开设的募股资金专户。本次增资完成后，加上公司原来持有股份，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商业银行的股份总额为16,724.3945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16.60%，成为自贡商业银行单个第一大股东。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已经四川玖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验并出具川鼎会所验[2013]255号验资报告。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本期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自贡市大安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核算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24%	0.24%				
自贡市北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核算	23,380.00	23,380.00		23,380.00	0.04%	0.04%		23,380.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1%	0.01%				
四川西南机械工业联营集团公司	成本法核算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68%	0.68%		60,000.00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2,000,000.00	30,691,672.89	407,504.67	31,099,177.56	20.00%	20.00%				140,000.00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55,550,000.00	29,562,936.97	-1,761,028.92	27,801,908.05	42.74%	42.74%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15,000,000.00	13,555,915.88	-1,148,393.00	12,407,522.88	50.00%	50.00%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494,626,120.00	786,400.00	511,000,330.91	511,786,730.91	16.60%	16.60%				
合计	--	567,369,500.00	74,790,305.74	508,498,413.66	583,288,719.40	--	--	--	83,380.00		1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加511,547,835.58元，包括：①2013年增持自贡商业银行16,627.6万股，所需投资入资金总额为493,839,720元，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16.60%，核算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本期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17,160,610.91元。；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547,504.67元；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减少3,049,421.92元，包括：①联营企业东方锅炉控制公司宣布分配现金股利减少140,000.00元；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四川能投华西的投资收益-1,761,028.92元；③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浙江华西铂瑞公司的投资收益-1,148,393.00元。

16、投资性房地产

无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7,124,913.09	7,095,033.28		1,887,362.24	972,332,584.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26,538,486.47	4,125,211.45			730,663,697.92
机器设备	211,585,604.56	328,593.61		177,210.00	211,736,988.17
装饰装修	1,009,285.00				1,009,285.00
电子设备	14,489,415.10	1,598,285.25		976,543.24	15,111,157.11
运输设备	12,869,543.45	1,040,192.97		733,609.00	13,176,127.42
其他	632,578.51	2,750.00			635,328.51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645,227.83		19,509,912.79	1,768,285.46	138,386,855.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809,823.91		8,778,630.26		53,588,454.17
机器设备	57,578,692.02		9,198,762.08	166,786.67	66,610,667.43
装饰装修	953,014.14		3,006.48		956,020.62
电子设备	7,079,330.93		1,022,415.49	904,570.24	7,197,176.18
运输设备	9,944,825.93		454,379.89	696,928.55	9,702,277.27
其他	279,540.90		52,718.59		332,259.49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46,479,685.26		--		833,945,728.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81,728,662.56		--		677,075,243.75
机器设备	154,006,912.54		--		145,126,320.74
装饰装修	56,270.86		--		53,264.38
电子设备	7,410,084.17		--		7,913,980.93
运输设备	2,924,717.52		--		3,473,850.15
其他	353,037.61		--		303,069.02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46,479,685.26		--		833,945,728.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81,728,662.56		--		677,075,243.75
机器设备	154,006,912.54		--		145,126,320.74
装饰装修	56,270.86		--		53,264.38
电子设备	7,410,084.17		--		7,913,980.93
运输设备	2,924,717.52		--		3,473,850.15
其他	353,037.61		--		303,069.02

本期折旧额 19,509,912.7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095,033.2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4)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龙泉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中包含的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但尚未最终决算的房屋建筑物部分进行预转固，累计预转固金额为 354,799,124.14 元。

(6) 期末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

资产编码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面积 (M ²)	房产证编号	备注	
HF-112	联合厂房2#变配电房	1,290,808.65	1,177,214.27	135.30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2765号		
HF-105	水冷壁车间探伤室	2,825,120.43	2,576,502.84	379.88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670号		
HF-106	联合厂房1#配电房	1,313,426.43	1,197,841.56	143.55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682号		
HF-107	探伤室(1)	9,520,372.78	8,682,556.22	996.11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694号		
HF-103	10KV开关站	1,211,440.59	1,104,830.83	79.86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01号		
HF-102	加热炉	1,947,037.50	1,775,250.58	241.17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13号		
HF-115	热处理炉	2,845,448.31	2,595,041.73	458.70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37号		
HF-114	联箱车间探伤室	3,005,004.16	2,740,556.35	373.89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49号		
HF-113	1#联合厂房	138,760,581.17	126,549,303.83	39,940.35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50号		
HF-111	食堂、浴室及倒班宿舍	9,918,521.77	9,045,667.08	2,420.92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62号		
HF-110	倒班宿舍	9,242,789.76	8,429,401.17	2,827.90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74号		
HF-104	车间办公室	11,811,746.98	10,772,283.78	3,899.45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86号		备注1
HF-109	科研办公楼	30,568,942.74	27,886,659.2	10,026.28	自房产证2012字第051703798号		
HF-119	动力控制室	2,283,247.76	2,242,045.14	533.26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208号		备注2
HF-117	20M加热炉	1,522,023.38	1,419,442.54	319.32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21X号		
HF-121	预处理厂房	11,444,715.17	11,238,188.23	1,921.17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128号		
HF-120	探伤室、3号配电室	3,417,638.13	3,355,964.74	490.05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141号		
HF-122	空压站	735,677.38	722,401.62	115.28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165号		
HF-118	2号联合厂房	80,330,089.43	74,924,155.84	26,211.40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177号		
HF-116	焊培中心	7,521,152.65	7,015,029.24	2,452.00	自房产证2013字第081404190号		
	1#厂房(栋)1层1号	354,799,124.14	344,477,579.55	13642.75	龙房产证监证字第0668651号	备注3	
	2#厂房(栋)1层1号			13642.75	龙房产证监证字第0668652号		
	3#厂房(栋)1层1号			13642.75	龙房产证监证字第0668653号		
	办公楼栋-1层1号			27903.87	龙房产证监证字第0668654号		
合计		686,314,909.31	649,927,916.34	162,797.96			

备注1：2012年公司将2009年4月5日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ZD0805000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及ZZD09030001号的《最高额抵押补充协议书》进行了变更，将抵押期限2009年4月5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变更为2009年4月4日至2017年6月15日，且将ZZD0805000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附件中的抵押物清单变更，以82,619.76平方米（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与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补充协议书，编号：ZZD10050004补，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面积100,988.20平方米变更为82,619.76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和61,923.36平方米的房产抵押，担保的授信额度为500,000,000.00元。

备注2：本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60001022013112078的《借款合同》及编号为2060001022013112078DY01房地产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本公司（板仓工业集中区（一期）A1-09-1、自国用（2013）第012528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公司放款通知书，同意给予本公司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6.5亿元人民币，其中，出

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3.5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12月；同时中国进出口银行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不超过3,300万元人民币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期限为12个月。

备注 3：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7 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 2060001042014110751、2060001042014110752、2060001042014110753 的《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2060001042014110751DY01 房地产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本公司（成都市龙泉驿区柏合镇经开区龙华路以西、龙国用（2010）第 115761 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公司放款通知书，同意给予本公司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 6.5 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 3.5 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 1.5 亿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额度 1.5 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同时中国进出口银行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 11,500 万元人民币的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期限为 12 个月。由于此资产正在办理转固过程中，故无资产编号、原值及净值。

(7)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电子设备	2,735,758.26	2,682,330.04	53,428.22
房屋及建筑物	461,131.69	442,713.23	18,418.46
机器设备	11,547,983.29	10,951,253.83	596,729.46
运输设备	5,612,874.48	5,376,655.71	236,218.77
总计	20,357,747.72	19,452,952.81	904,794.91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泉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龙泉项目）	41,807,500.00		41,807,500.00	41,807,500.00		41,807,500.00
玉林项目	31,300.00		31,300.00	31,300.00		31,300.00
在安装机器设备	2,935,518.95		2,935,518.95	2,472,769.22		2,472,769.22
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	3,361,398.81		3,361,398.81	1,245,091.58		1,245,091.58
建筑工程	39,290.00		39,290.00	39,290.00		39,290.00
合计	48,175,007.76		48,175,007.76	45,595,950.80		45,595,950.8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数
龙泉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龙泉项目）	480,000,000.00	41,807,500.00	6,689,758.44	6,689,758.44		99.25%	基本完工				募集资金	41,807,500.00
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	385,000,000.00	1,245,091.58	2,731,691.83	615,384.60		47.70%	建设中 期				募集资金	3,361,398.81
合计	865,000,000.00	43,052,591.58	9,421,450.27	7,305,143.04		--	--			--	--	45,168,898.8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1) 龙泉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龙泉项目）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480,000,000.00元人民币，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已经投入资金476,422,578.86元，项目基本完工。本期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2) 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项目情况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85,000,000.00元人民币，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已经投入资金183,629,917.51元，项目建设中期。本期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19、工程物资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无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121,865.07	431,697.48		107,553,562.55
土地使用权	104,783,041.74	12,280.00		104,795,321.74
软件	2,338,823.33	419,417.48		2,758,240.81

二、累计摊销合计	9,476,380.99	1,326,723.58		10,803,104.57
土地使用权	8,624,583.83	1,076,245.26		9,700,829.09
软件	851,797.16	250,478.32		1,102,275.4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7,645,484.08	-895,026.10		96,750,457.98
土地使用权	96,158,457.91			95,094,492.65
软件	1,487,026.17			1,655,965.33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7,645,484.08	-895,026.10		96,750,457.98
土地使用权	96,158,457.91			95,094,492.65
软件	1,487,026.17			1,655,965.33

本期摊销额 1,326,723.58 元。

无形资产本期增加主要系外购软件及土地证办证费，本期新增科技园项目土地（板仓工业集中区（整合）F1-05地块）用于办证费12,280.00元，成都分公司购TiPLM软件419,417.48元。

本期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的情况如下：

名称	土地证号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面积(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	自国用（2013）第012529号	19,187,079.94	1,942,097.46	17,244,982.48	82,619.76
土地使用权	自国用（2013）第012528号	7,938,670.90	740,942.72	7,197,728.18	52,062.22
土地使用权	龙国用（2010）第115761号	27,591,184.14	3,035,029.80	24,556,154.34	126,295.80
合计		54,716,934.98	5,718,069.98	48,998,865.00	260,977.78

公司于2010年5月20日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ZD10050004），以板仓工业集中区A1-08地块（土地使用权证编号：自国用（2008）第013682号；目前该土地使用权证已经更改为板仓工业集中区A1-09地块、自国用（2013）第012529号）向该行作为抵押，最高抵押金额为29,625,900.00元，期限自2009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与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补充协议书（编号：ZZD10050004补），将最高抵押金额29,625,900.00元变更为30,946,900.00元。

2013年9月4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发放款通知书，同意授予公司：1）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6.5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3.5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12个月。2）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不超过3,300万元人民币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期限为12个月。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60001022013112078DY01《房地产抵押合同》，以（板仓工业集中区（一期）A1-09-1、自国用（2013）第012528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率不超过67%。

2014年4月17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发放款通知书，同意授予公司：1）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6.5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3.5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

非融资类保函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12个月。2) 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不超过3,300万元人民币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有效期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与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60001042014110751DY01房地产抵押合同，以（成都市龙泉驿区柏合镇经开区龙华路以西、龙国用（2010）第115761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2、商誉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减值准备	48,796,418.49	37,204,007.42
2.其他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72,375.00	252,150.00
3.其他非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4,875,000.00	3,126,000.00
3.预计负债(质保金)	6,005,111.19	5,313,734.90
小计	59,748,904.68	45,895,89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5,178.06	152,722.98
小计	155,178.06	152,722.98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34,520.40	1,018,153.20
小计	1,034,520.40	1,018,153.20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325,308,122.06	248,009,373.68

其他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482,500.00	1,681,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32,500,000.00	20,840,000.00
预计负债(质保金)	40,034,074.61	35,424,899.32
小计	398,324,696.67	305,955,273.00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48,904.68		45,895,89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178.06		152,722.98	

2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合计	248,009,373.68	66,772,817.18			314,782,190.86
其中：应收账款	242,413,984.79	66,425,518.87			308,839,503.66
其他应收款	5,595,388.89	347,298.31			5,942,687.20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合同预计损失					
在产品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83,380.00				83,38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48,092,753.68	66,772,817.18			314,865,570.86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3,839,720.00
合计		493,839,72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根据自贡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股东会决议（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及其监管机关中国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的审查批复，自贡商业银行本次增资价格为2.97元/股，公司本次增持自贡商业银行16,627.6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为493,839,720元。公司本次增资自贡商业银行的投资款493,839,720元已全部按约定的时间于2013年9月10日划入了自贡商业银行开设的募股资金专户。本次增资完成后，加上公司原来持有股份，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商业银行的股份总额为16,724.3945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16.60%，成为自贡商业银行单个第一大股东。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已经四川玖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验并出具川鼎会所验[2013]255号验资报告。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本期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2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458,000,000.00	143,000,0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638,000,000.00	313,000,000.00

(2) 期末借款具体情况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金额	性质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	2014.1.2-2015.1.2	30,000,000.00	信用	*1
	2014.2.10-2015.2.6	20,000,000.00	信用	
	2014.2.28-2015.2.26	20,000,000.00	信用	
汇丰银行成都分行	2013.8.22-2014.8.21	20,000,000.00	保证	*2
	2014.3.18-2015.3.17	20,000,000.00	保证	
	2014.5.19-2015.5.18	7,000,000.00	保证	
	2014.5.21-2015.5.20	13,000,000.00	保证	
	2014.6.11-2015.6.10	20,000,000.00	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市分行	2013.7.30-2014.7.29	10,000,000.00	信用	*3
	2013.9.26-2014.9.25	20,000,000.00	信用	
	2013.10.29-2014.10.28	10,000,000.00	信用	
	2013.11.25-2014.11.24	10,000,000.00	信用	
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13.11.6-2014.11.6	33,000,000.00	抵押	*4
	2014.5.30-2015.5.30	9,500,000.00	抵押	
	2014.6.24-2015.5.30	20,500,000.00	抵押	
	2014.6.30-2015.6.30	45,000,000.00	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8.30-2014.8.29	30,000,000.00	抵押	*5
	2013.9.17-2014.9.16	30,000,000.00	抵押	
	2013.9.18-2014.9.8	20,000,000.00	抵押	
	2013.10.29-2014.10.28	10,000,000.00	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	2013.7.31-2014.7.30	20,000,000.00	信用	*6
	2014.2.28-2015.2.27	20,000,000.00	信用	
	2014.1.10-2015.1.8	10,000,000.00	信用	*7
	2014.3.31-2015.3.31	10,000,000.00	信用	
民生金融租赁	2014.4.17-2014.12.17	180,000,000.00	保证	*8
合计		638,000,000.00		

*1、2013年4月26日，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三亿元，全部为非专项授信，（流动资金信贷限额七千万元）。授信有效期至2014年4月25日。1)2013年12月26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3年（法客）字023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2013年（法客）字023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行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月2日至2015年1月2日；2)2014年1月28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4年（法客）字002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2月10日至2015年2月6日。3)2014年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4年（法客）字002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6日。

*2、2013年7月20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授予本公司最高不超过美元20,970,000元或等值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其中保函/保证授信最高不超过美元20,970,000元，出口授信-厂商出口贷款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出口授信-打包出口贷款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人

民币，财资产品授信不超过100万美元。黎仁超于2013年7月22日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单个个人保证书》提供最高2,200万美元的担保，未约定保证期限，继续为公司获取的上述授信提供担保。1) 2013年8月22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根据公司申请借款2,000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为2013年8月22日至2014年8月21日。2) 2014年3月18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根据公司申请借款2,000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为2014年3月18日至2015年3月17日。3) 2014年5月19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根据公司申请借款700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19日至2015年5月18日。4) 2014年5月21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根据公司申请借款1,300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5) 2014年6月11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根据公司申请借款2,000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为2014年6月11日至2015年06月10日。

*3、2013年9月13日，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的信用额度，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伍仟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肆仟伍佰万元，一类贸易融资额度贰亿壹仟万元，保证额度壹亿肆仟伍佰万元，期限壹年。1) 2013年7月30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3）建自工流005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7月30日至2014年7月29日；2) 2013年9月26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签订建自工流2013-007《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26日至2014年9月25日；3) 2013年10月2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3）建自工流008《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8日；4) 2013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签订（2013）建自工流012《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1月25日至2014年11月24日。

*4、2013年9月4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发放款通知书，同意授予公司：1) 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6.5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3.5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12个月。2) 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不超过3,300万元人民币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期限为12个月。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60001022013112078DY01《房地产抵押合同》，以（板仓工业集中区（一期）A1-09-1、自国用（2013）第012528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率不超过67%。2013年9月30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合同号为2060001022013112078的《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金额为3,3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3年11月6日至2014年11月6日。2014年4月17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发放款通知书，同意授予公司：1) 非免担保公开授信额度6.5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3.5亿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额度1.5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至2015年8月31日。2) 同意在公开授信额度内给予不超过1.15亿人民币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期限为12个月。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60001042014110751DY01房地产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本公司（成都市龙泉驿区柏合镇经开区龙华路以西、龙国用（2010）第115761号）地块及该地块上的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2014年5月7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合同号为2060001042014110751、2060001042014110752、2060001042014110753的《借款合同（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金额分别为：2014年5月30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金额为95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30日至2015年5月30日。2014年6月2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金额为2,05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4年6月24日至2015年5月30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中国进

出口银行借款金额为4,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4年6月30日至2015年6月30日。

*5、2013年8月2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S13080014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予公司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的信用额度，其中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投标保函、质量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额度伍亿元，贸易融资额度壹亿伍仟万元；该授信协议由黎仁超和刘继华签订ZZB1206001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赖红梅和刘长刚签订ZZB1206001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保证，同时由本公司签订ZSD10050004号和ZSD1209000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及编号为ZSD10050004补《最高额抵押补充协议书》；授信协议截止2014年6月24日。1) 2013年8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P1308004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8月30日至2014年8月29日；2) 2013年9月1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P1309004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17日至2014年9月16日；3) 2013年9月1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M13090002的《打包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18日至2014年9月8日；4) 2013年10月2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P1310005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8日。

*6、2012年10月16日，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2012年存量授信人民币75,000万元并核定国际贸易融资额度65,000万元，期限为一年。2013年11月19日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批准将授信期限延期至2014年6月5日。1) 2013年7月3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1050120130000031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7月31日至2014年7月30日。2) 2014年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1140520140000012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7日。

*7、2013年12月9日，交通银行自贡分行授予公司30,000亿元组合授信额度，其中保函20,000万元，出口押汇、出口发票融资10,000万元，信用证、买方押汇、银行汇票15,000万元，即期信用证、远期信用证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4,000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1) 2014年1月1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自贡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自交银2014年贷字5135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月10日至2015年1月8日；2) 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自贡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自交银2014年贷字513500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

*8、2014年4月14日，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MSFL-2014-0317-S-HZ]的《融资租赁合同》，借款金额为18,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12月17日。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8、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2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122,812,887.00	290,6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99,221,260.90	287,868,276.00
合计	722,034,147.90	578,468,276.00

期末应付票据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票据具体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开具票据金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	133,023,461.19	
2	交通银行自贡分行	60,000,00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	49,157,336.88	
4	中国银行自贡分行	62,001,921.06	
5	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分行	97,220,397.07	
6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55,978,520.00	
7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141,839,624.70	
8	中国银行自贡自流井支行	122,812,887.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22,034,147.90	

3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上	118,115,189.16	158,747,293.33
1年以下	1,423,354,219.57	1,184,545,943.56
合计	1,541,469,408.73	1,343,293,236.89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应付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6,513.20	6.0969	100,679.33

合计				16,513.20	6.0969	100,679.33
----	--	--	--	------------------	---------------	-------------------

3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上	122,906,918.68	110,930,461.18
1 年以下	321,170,894.14	326,419,837.81
合计	444,077,812.82	437,350,298.99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预收款项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268,977.50	6.1528	13,960,564.76	2,109,896.50	6.0969	12,863,827.97
欧元	47,847.60	8.3946	401,661.46			

32、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00,000.00	49,900,406.29	55,386,906.29	13,500.00
二、职工福利费		3,195,539.88	3,195,539.88	
三、社会保险费	7,684.54	13,629,003.76	13,105,239.33	531,448.97
四、住房公积金	124,711.26	2,858,916.03	2,491,785.60	491,841.69
五、辞退福利	1,014,418.16		14,992.92	999,425.24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4,187.18	1,350,925.75	1,521,166.11	393,946.82
合计	7,211,001.14	70,934,791.71	75,715,630.13	2,430,162.72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增值税	6,431,966.94	-12,019,241.20
营业税	5,923.68	4,130.17
企业所得税	21,145,879.86	15,685,712.97
个人所得税	834,849.55	302,152.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7,623.91	2,189,235.10
印花税	622,252.20	502,376.42
教育费附加	633,267.38	938,243.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178.19	625,428.56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2,468,773.67	2,837,291.38
合计	34,042,715.38	11,065,329.42

应交税费本期末较年初增加22,977,385.96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入、利润增长导致相应的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增加。

3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0,111.11	160,111.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30,316.67	3,616,094.45
合计	3,690,427.78	3,776,205.56

应付利息本期末较年初减少85,777.78元，降幅为2.27%。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中到期还本付息的贷款较年初减少所致。

35、应付股利

无

3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上	19,628,616.81	14,193,526.73
1年以下	12,210,339.63	12,557,193.75
合计	31,838,956.44	26,750,720.4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水电设备分公司处置差额	3,304,749.64	4年以上	*
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3年以上	投标保证金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年以内	其中：履约保证金118万元，投标保证金2万元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4,000.00	1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合计	8,458,749.64		

*2007年9月15日，公司以零元的价格卖出水电设备分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未履行完毕的合同，2007年11月12日和26日，在四川省威远县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税务注销，2007年12月10日，公司在四川省威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水电设备分公司的工商注销手续[川工商威企销（2007）字第24号]。由于尚未完全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为谨慎起见，将处置收益暂列其他应付款，待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或合同履行完毕后再转为处置收益。

水电设备分公司处置日（2007年8月31日）净资产 -3,304,749.64元，2007年年初至处置日（2007年1—8月）净利润 -2,261,885.36元。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产品质量保证	35,424,899.32	4,609,175.29		40,034,074.61
合计	35,424,899.32	4,609,175.29		40,034,074.61

预计负债说明

按照行业惯例，锅炉产品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合格后有一年的质保期，根据公司以前年度实际情况和参照同业水平，按未到质保期的锅炉产品收入的0.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3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40,000,000.00

3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自贡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1）		716,000.00
"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2）	482,500.00	965,000.00
合计	482,500.00	1,68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1）财政厅、省经信委核定下达自贡市2012年第一批技术改造资金，拨款给公司5,000,000.00元用于自贡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该项目2012年完工比例为46.21%，结转收益金额为2,310,500.00元，预计2013年项目完工，2013年预计摊销金额 2,689,500.00元记入其他流动负债。2013年该项目仍未完工，根据2013年度项目完工进度结转收益1,973,500.00元。2014年上半年该项目完成结转收益716,000.00元。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结转收益金额为5,000,000.00元，已全额摊销。

（2）2013年4月，根据自贡市高新区财政局、自贡高新区工业区管理办企业服务部《关于下达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扶持资金》（自高财发（2013）31号），公司收到四川自贡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资金补助9,650,000.00元，摊销期限为相关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至使用寿命结束或转让处置。“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2011年度竣工，2013年度摊销2011至2013年金额2,895,000.00元记入营业外收入，2014年上半年摊销482,500.00元记入营业外收入将2014下半年预计摊销的金额482,5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40、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0.00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09年6月1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编号为ZP09050028的《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约定借款金额为1.5亿元，借款用途：“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建设”，由公司项目用地及项目建成后的固定资产设置抵押。2009年6月15日，黎仁超和赖红梅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分别签订编号为[ZZB09020002]和[ZZB09020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公司在2015年12月31日之前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4亿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2009年6月16日，华夏阀门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编号为ZZB0906007的《担保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1.5亿元《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公司于2010年5月20日与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ZD10050004），以板仓工业集中区

A1-08地块（土地使用权证编号：自国用（2008）第013682号；目前该土地使用权证已经更改为板仓工业集中区A1-09地块、自国用（2013）第012529号）向该行作为抵押，最高抵押金额为29,625,900.00元，对2009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发生的债权承担担保责任，同时华夏阀门有限公司为《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编号：ZP09050028号）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与该行于2009年6月16日签订了《担保合同》（编号：ZZB0906007）。2012年7月19日，黎仁超和刘继华与该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ZB12060012号）、赖红梅和刘长刚与该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ZB12060013号）为公司自2011年6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均为108,000万元。公司于2012年12月5日与中国银行自贡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ZD12090005），以本公司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61,923.36平方米房产向该行作为抵押，最高抵押金额为149,237,900.00元，期限自2009年4月4日至2017年6月15日。同时撤消华夏阀门有限公司与该行于2009年6月16日签订的《担保合同》（编号：ZZB0906007）为《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编号：ZP09050028号）提供的连带担保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与该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补充协议书（编号：ZZD10050004补），将最高抵押金额29,625,900.00元变更为30,946,900.00元。

双方约定还款时间为2012年12月31以前3,000万元；2013年12月31以前4,000万元；2014年12月31以前4,000万元；2015年6月15以前4,000万元。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2012年12月31以前应归还的3,000万元；2013年12月31以前应归还的4,000万元已归还。公司将2014年12月31日应偿还的4,000万元和2015年6月15以前应偿还的4,000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2 华西债	100.00	2012 年 11 月 05 日	5 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	18,000,000.00		24,000,000.00	618,990,299.14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公司于2012年11月5日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为5年，在第3期末附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执行存续期限前3年债券的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公司6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593,090,000.00元，初始确认应付债券本金600,000,000.00元、利息调整-6,910,000.00元；2012期末应付债券本金余额600,000,000.00元，利息调整余额-6,714,082.39元，应付利息余额5,600,000.00元；2013期末应付债券本金余额600,000,000.00元，利息调整余额-5,692,638.48元；应付利息余额6,000,000.00元；2014年6月末应付债券本金余额600,000,000.00元，利息调整余额-5,009,700.86元；应付利息余额24,000,000.00元。

42、长期应付款

无

43、专项应付款

无

4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32,500,000.00	20,840,000.00
合计	32,500,000.00	20,84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备注
水冷壁产能提升及材料配送中心建设	13,510,000.00				13,510,000.00	1)
90t/h等级污泥/生物质CFB锅炉研发	1,200,000.00				1,200,000.00	2)
“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5,790,000.00				5,790,000.00	3)
燃准东煤300WM等级锅炉研发项目	340,000.00	1,660,000.00			2,000,000.00	4)
2013年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自财投(2014)9号		10,000,000.00			10,000,000.00	5)
合计	20,840,000.00	11,660,000.00			32,500,000.00	

1) 2013年6月，根据自贡市财政局《关于“水冷壁产能提升及材料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扶持资金》（自财建（2013）46号），公司收到自贡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水冷壁产能提升及材料配送中心建设”专项资金补助13,510,000.00元，摊销期限为相关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至使用寿命结束或转让处置。

2) 2013年6月，根据自贡市财政局《关于“90t/h等级污泥/生物质CFB锅炉研发”项目扶持资金》（自财建（2013）46号文件），公司收到自贡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90t/h等级污泥/生物质CFB锅炉研发”专项资金补助1,200,000.00元，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的时点为该项目验收时点。

3) 2013年4月，根据自贡市高新区财政局 自贡高新区工业区管理办企业服务部《关于下达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扶持资金》（自

高财发（2013）31号），公司收到四川自贡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资金补助9,650,000.00元，摊销期限为相关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至使用寿命结束或转让处置。“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2011年度竣工，2011年到2013年金额2,895,000.00元记入营业收入。

4) 2013年12月，根据自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专项资金》（自财建<2013>95号），公司收到四川自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燃准东煤300WM等级锅炉研发项目”专项资金补助5,395,000.00元，摊销期限为依据项目投入进度金额5,055,000.00元于2013年度记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2014年6月，根据自贡高新区经发局《关于转下达2013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第一批项目区级配套计划的通知》（自高经发[2014]28号），公司收到四川自贡高新技术产业园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燃准东煤300WM等级锅炉研发项目”专项资金补助1,660,000.00元。

5) 2014年3月，根据自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自财投[2014]9号），公司收到自贡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清洁高效锅炉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项目”专项资金补助10,000,000.00元，摊销期限为依据项目投入进度记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45、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1)	送股	公积金转股(*2)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000,000.00	38,000,000.00		164,000,000.00		202,000,000.00	369,000,000.00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2月17日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00万股，新增股份于2014年3月17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6,700万股增加至20,500万股。

*2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实施201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20,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总股本由20,500万股增至36,900万股。

46、库存股

无

47、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安全生产费	2,021,673.31	2,518,581.78	1,790,134.08	2,750,121.01
维简费				
合计	2,021,673.31	2,518,581.78	1,790,134.08	2,750,121.01

4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0,938,993.46	809,278,113.21	164,000,000.00	1,596,217,106.67
其他资本公积	28,628,205.24	13,912.12		28,642,117.36
合计	979,567,198.70	809,292,025.33	164,000,000.00	1,624,859,224.03

资本公积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645,292,025.33元，原因是：（1）本期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4,29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2.91元/股，发行数量为38,000,000股，均为现金认购，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3,301,886.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7,278,113.21元，股本溢价809,278,113.21元；（2）2014年3月2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总股本205,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164,000,000.00股，资本公积减少164,000,000.00元（3）公司持有的交通银行股票按2008年《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根据2014年6月30日交通银行的流通股收盘价计算的公允价值减去持股成本及相应的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公积，本期度因为持有的交通银行股票公允价值下跌而减少资本公积13,912.12元。

4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1,771,686.20			71,771,686.20
合计	71,771,686.20			71,771,686.20

50、一般风险准备

无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43,308,665.01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43,308,665.0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758,393.53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567,058.54	--

5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14,056,239.92	1,491,192,863.56
其他业务收入	3,571,591.08	12,517,703.24
营业成本	1,309,829,180.95	1,213,895,085.7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锅炉制造业	1,614,056,239.92	1,308,578,065.55	1,491,192,863.56	1,212,552,796.74
合计	1,614,056,239.92	1,308,578,065.55	1,491,192,863.56	1,212,552,796.7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①特种锅炉	427,999,522.46	358,437,491.29	141,046,034.60	126,659,299.00
②煤粉锅炉	588,870,920.68	454,612,357.55	467,388,079.84	388,252,260.03
③锅炉配套产品	91,375,116.67	74,703,694.80	21,365,417.65	11,898,477.53
④总承包项目	505,810,680.11	420,824,521.91	861,393,331.47	685,742,760.18
合计	1,614,056,239.92	1,308,578,065.55	1,491,192,863.56	1,212,552,796.7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外地区	201,873,754.48	157,940,238.71	804,515,017.31	647,178,324.56
国内地区	1,412,182,485.44	1,150,637,826.84	686,677,846.25	565,374,472.18
合计	1,614,056,239.92	1,308,578,065.55	1,491,192,863.56	1,212,552,796.7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95,396,417.90	12.11%
第二名	157,060,060.61	9.73%
第三名	118,687,245.33	7.35%
第四名	96,906,575.89	6.00%
第五名	72,432,452.57	4.49%
合计	640,482,752.30	39.68%

营业收入的说明

53、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240,500,000.00	168,044,761.11	27,351,656.79	
	小计	240,500,000.00	168,044,761.11	27,351,656.79	

注：披露单项合同本期确认收入占营业收入 10% 的项目

5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82,333.16	21,131.00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9,739.40	507,733.25	7%
教育费附加	1,191,502.21	217,010.6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4,334.81	145,655.96	2%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1,587,778.34	1,169,953.60	1‰
其他	12,468.45	4,089.17	
合计	6,538,156.37	2,065,573.61	--

营业税金及附上半年较去年同期增加4,472,582.76元，增长幅度超过217%，主要原因：上半年国内销售增长，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大，计税基础增大促使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大。

5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982,810.17	2,584,596.07
招待费	788,939.37	1,120,856.49
办公费	315,650.66	405,135.09
咨询服务费	0.00	600.00
职工薪酬	3,932,665.02	3,463,349.76
产品维护费	11,006,703.54	19,994,001.36
质量三包费	2,534,410.95	10,346,030.15
其他	1,226,527.26	1,790,135.65
合计	22,787,706.97	39,704,704.57

5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482,349.81	31,540,698.43
折旧费	10,555,703.54	7,421,417.94
办公费	1,938,943.93	1,750,201.95
差旅费	6,490,614.64	5,536,892.92
运输费	4,234,064.17	2,425,743.75
租赁费	314,674.25	507,495.99
修理费	1,108,192.36	1,031,345.37
咨询费中介机构费	1,036,041.64	790,480.00
业务招待费	3,689,837.52	3,901,805.32
税费	5,706,918.31	4,908,102.09
技术开发费	38,260,562.35	45,045,956.99
安全生产费用	2,518,486.98	1,438,049.83
广告宣传费	587,121.47	1,299,766.26
其他	3,565,957.78	5,682,046.36
合计	103,489,468.75	113,280,003.20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825,200.03	34,953,962.44
减：利息收入	-2,559,108.62	-4,665,323.16
加：汇兑损失	-13,191,675.69	7,702,307.32
加：其他支出	6,408,474.11	3,442,138.97
合计	25,482,889.83	41,433,085.57

5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5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57,935.45	-2,528,854.85
合计	14,957,935.45	-2,528,854.8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	-1,601,787.13	-1,545,994.67	利润减少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60,610.91		2013 年公司增持自贡商业银行 16,627.6 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为 493,839,720 元。增资完成后，加上公司原来持有股份，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商业银行的股份总额为 16,724.3945 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 16.60%。2014 年 1 月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投资收益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本期利润增加 103,377,174.17 元，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17,160,610.91 元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547,504.67	-976,421.68	利润增加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1,148,393.00	-6,438.50	利润减少
合计	14,957,935.45	-2,528,854.85	--

6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6,772,817.18	38,663,547.80
合计	66,772,817.18	38,663,547.80

6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5,619.10	1,574,023.07	165,619.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5,619.10	1,574,023.07	165,619.10
政府补助	3,890,363.00	15,002,000.00	3,890,363.00
罚款、违约金收入	925,105.70	216,220.00	925,105.70
其他*	126,350.17	3,706,351.73	126,350.17
合计	5,107,437.97	20,498,594.80	5,107,437.97

*上半年其他中包含子公司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享受的福利企业税收返还84,406.3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款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自贡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付来2012年第二批鼓励扩大出口补助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付来2012年度支持外向型企业做大规模项目资金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付来2012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2010年度调整出口产品结构资金补助款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自贡高新财政集中支付中心付来高新管委会产业项目财政扶持资金		9,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四川省知识产权2013年第一批四川省专利实施与促进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四川省 2012 年第一批技术改造资金--自贡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1,467,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3 年 1-4 季度高新区小额贷款贴息款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3 年外经贸发展促进清算资金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四川省 2012 年第一批技术改造资金--自贡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716,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3 年度支持外向型企业做大规模项目资金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上台阶的工业企业予以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度省级专利实施与促进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3 年度支持外向型企业做大规模项目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汽包加工制造基地改造项目"和"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项目补助资金	482,5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3 年东盟（曼谷）中国进出口商品博览会补助	1,863.0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经信委 2013 年新型工业化责任目标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政府补助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3,890,363.00	15,002,000.00	--	--

6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4,295.88		84,295.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4,295.88		84,295.88
对外捐赠		50,000.00	
罚款、违约金支出		1,200.00	
其他	13.79	2,310,086.76	13.79
合计	84,309.67	2,361,286.76	84,309.67

63、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823,513.73	13,521,214.5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853,012.36	-8,448,648.20
合计	10,970,501.37	5,072,566.34

6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91,758,393.53	65,219,547.63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261,046.87	15,416,762.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87,497,346.66	49,802,785.60
年初股份总数	4	167,000,000.00	167,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164,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38,000,000.00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7	4.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00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356,333,333.33	167,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12	0.2575	0.3905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12	0.2455	0.298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2575	0.3905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times(1-17)]\div(12+18)$	0.2455	0.2982

6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6,367.20	-355,986.6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455.08	-53,397.99
小计	13,912.12	-302,588.61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43.73	
小计	2,943.73	

合计	16,855.85	-302,588.61
----	-----------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14,350,000.00
罚没收入	22,748.00
保证金	5,650,000.00
押金	7,240.00
其他	1,354,260.97
合计	21,384,248.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办公费	2,200,277.94
保证金	3,695,789.20
一年以上的保证金	14,027,599.00
法院冻结存款	500,000.00
财产保险费	159,255.63
差旅费	6,846,344.51
董事会费	97,876.00
动能费	618.50
广告宣传费	472,765.34
会务费	255,179.00
机物料消耗	67,436.90
技术开发费	796,725.19
检测费	267,368.05
借款	9,648,493.31
排污费、绿化费	119,596.73
其他	5,844,760.98

汽油费	571,120.18
手续费支出	1,230,881.66
修理费	672,600.44
业务招待费	4,374,431.50
运输费	1,895,801.19
咨询费、服务费、中介机构费	8,104,618.67
租赁费	9,400,546.75
消缺费	3,032,288.00
合计	74,282,374.6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1,966,789.64
合计	1,966,789.6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融资费用	4,073,722.73
合计	4,073,722.73

6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1,738,173.33	65,204,453.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772,817.18	38,663,547.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41,627.33	106,412,756.51
无形资产摊销	1,326,723.58	8,450,20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323.22	-1,574,023.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6,933.09	2,775,667.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57,935.45	2,528,85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3,012.36	-8,448,64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5.08	-53,397.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618,400.60	25,785,121.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478,167.43	-527,919,00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341,916.39	214,140,41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42,322.18	-74,034,051.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4,829,710.89	995,314,669.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5,054,768.53	1,114,215,715.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774,942.36	-118,901,046.27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1,817.81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611.11	15,000,000.00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3,655.64
流动资产		104,147.92
流动负债		90,492.28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现金	974,829,710.89	365,054,768.53
其中：库存现金	132,921.54	210,080.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2,714,203.76	174,621,91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1,982,585.59	190,222,773.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829,710.89	365,054,768.53

由于保函保证金在到期之前被限制使用且期限较长，到期日超过资产负债表日1年以上的不符合现金及等价物的确认标准，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以货币资金余额扣除到期日超过资产负债表日1年以上的保函保证金后作为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027,204,555.46	402,902,014.10
减：超过报表日1年以上履约保函保证金期末余额*	41,897,274.00	27,869,675.00
减：冻结的银行存款	10,477,570.57	9,977,570.57
现金期末余额	974,829,710.89	365,054,768.53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超过资产负债表日1年以上保函保证金期末余额和年初余额之差作为存出的保函保证金，在支付或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单列反映。

6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市	张伶	生产、销售	6,000,000.00	100.00%	100.00%	762694168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永川市	李大江	服务	19,000,000.00	94.74%	94.74%	771799527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印度新德里	杨向东、谢陟巍	服务	924,220 印度卢比	100.00%	100.00%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张掖市	罗灿	生产、销售	285,600,000.00	100.00%	100.00%	099588122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自贡市	毛继红	工程总包、生产、销售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096589779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毛继红	商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399149404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自贡市	杨军	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9318586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黎仁超	能源产业	30,000,000.00	50.00%	50.00%		07161993-5
二、联营企业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胡定坤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20.00%	20.00%		76198432-3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贡市	张波	能源产业	130,000,000.00	42.74%	42.74%		58837053-8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自贡市	张志强	银行业	1,007,493,333.00	16.60%	16.60%		74467655-6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系联营企业四川能投华西的子公司	58837033-5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母公司确认收入金额）	提供锅炉设备、工程总包等服务	市场原则	18,388,756.04		111,631,520.67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合并层面顺流交易抵销）	提供锅炉设备、工程总包等服务	市场原则	-7,859,354.34		-46,885,238.68	
合计			10,529,401.70	0.65%	64,746,281.99	4.31%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关联方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64,373,202.51	3,218,660.13	45,692,556.74	2,284,627.84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7,300,000.00	365,000.00		
合计	71,673,202.51	3,583,660.13	45,692,556.74	2,284,627.84

(2) 关联方应付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742,000.00
合计		742,000.00

九、股份支付

无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公司与重庆万盛煤化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万盛煤化）于2008年11月签订了年产60万吨醋酸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采购合同。2009年5月公司与万盛煤化签订年产60万吨醋酸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合同总价变更为2,333万元。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收到合同货款1,866.40万元，尚有466.60万元未收回。2011年7月27日，万盛煤化以锅炉设备运行不达标为由，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简称重庆五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4,199.4万元。2011年11月11日，本案第一次开庭，双方均向法院提交申请，要求对锅炉系统性能不达标的原因进行鉴定。考虑到双方均有和解的意愿且有关改造正在进行，法官中止了审理，让涉案双方在2012年3月之前和解，若届时不能合解而双方不申请延期，法院将委托有关机构进行鉴定。截止目前，该诉讼没有实质进展，锅炉改造已完成并投入运行，各项性能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双方尚在协商和解中。

(2) 公司与沅江市金太阳纸业有限公司（下称金太阳公司）于2006年12月签订了DGJ40/3.82锅炉合同，合同总价210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80.6万元；公司与金太阳公司于2006年12月签订了湖南金太阳日处理苇浆黑液固形物量180吨碱回收锅炉合同，合同价568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213.9万元；公司与金太阳公司于2007年8月签订了沅江金太阳DGJ75/3.82锅炉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金太阳公司无故拖欠公司货款184.7万元；另外，在公司与金太阳公司签订的两份配件合同项下，金太阳公司尚欠公司合同款1.52万元。公司于2012年9月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鉴于级别管辖原因，公司于2014年1月就其余4份合同向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诉请法院判令金太阳公司支付266.82万元货款及资金占用利息，并承担延期付款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金太阳公司向公司支付266.82万元货款及资金占用利息。目前上述判决均已生效。

(3) 公司与郑州热力总公司于2003年8月25日签订《郑东新区热电厂一期工程2×200MW超高压主机设备合同》，合同价格14,576万元。后公司与郑州热力总公司又签订数份补充合同，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原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厂）作为郑东热力总公司的项目公司于2006年参与到了锅炉合同的履行中，并与公司就锅炉合同的履行签订了数份补充合同，合同总价款由14,576万元增加至16,069.99万元。合同签订后，公司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郑州热力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无故拖欠公司合同价款共计2,514.70万元。公司于2013年4月以郑州热力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拒不履行合同付款义务为由诉至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两被告给付合同价款共计2,514.70万元，并承担延迟支付的违约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3年5月3日受理本案。目前，

本案正在审理中。

(4) 公司与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物流公司)运输服务纠纷案, 诉讼标的额约 1,713.9643 万元。2012 年 2 月公司与中海物流公司签订《国内主要港口以及海洋运输服务合同》, 合同签订后, 中海物流公司履行了部分运输义务, 2013 年 4 月 16 日, 中海物流公司单方面终止了上述合同的履行, 并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向上海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运费 87.1833 万美元(约合 540.5364 万元人民币), 并返还其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300 万元。上海海事法院受理了此案。公司于 2013 年 7 月初收到《应诉通知书》。中海物流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5 日向上海海事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运费及垫付费用 279.6027 万美元(约合 1713.9643 万元人民币)。目前, 公司已就中海物流公司单方面终止合同等违约行为向上海海事法院提出了反诉请求, 目前, 本案正在审理中。

(5) 2008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与中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新能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CMNC-GU-JAG-0811-P003 号的《危地马拉 JAGUAR 2×150MW 电站项目 48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供货和服务合同》(下称“主合同”), 约定由公司向业主 Jaguar 能源危地马拉有限公司开发的、中机新能源公司作为承包商承包建设的危地马拉 Jaguar 2×150MW 电站项目提供项目所需的循环流化床锅炉供货及相关服务。2010 年 6 月 9 日, 公司遵照主合同约定, 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向中机新能源公司开具编号“(2010)保函 52 号”金额为人民币 25,650,000 元的保函, 作为对公司履行合同的保证。2013 年 12 月 20 日, 在公司无任何违约行为的前提下, 中机新能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发出索赔通知, 称公司未能完全履行《供货服务合同》约定, 试图索取“(2010)保函 52 号”保函项下的款项。为了保护合法权益,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依法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 要求法院裁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中止支付保函项下款项。该请求得到了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支持, 并于当日执行了该财产保全裁定。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依法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以中机新能源公司为被告的侵权诉讼。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受理本案。目前, 本案正在审理中。

2.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1)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 将本公司位于自贡市高新区工业园荣川路66号的一栋二层出租给中行自贡分行, 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2012.11.1-2017.10.31, 租金为每月50元/平方米, 首年租金合计324,252.00元/年, 租金从第二年起每年按5%递增至合同结束, 本期公司账面共计确认其他业务收入170232.3元。

2) 公司与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将本公司位于自流井区五星街黄桷坪居委会的集箱厂房(房产证号: 自房权证市交字第00147217)租赁给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为2011年5月11日-2012年5月11日, 2012年度续签后, 期限为2012年5月11日-2013年5月10日。本期续签, 租赁期限为2013年5月11日至2014年5月10日, 合同约定租赁费每月为14,913.45元, 年租金为178,961.40元, 水电气及其他费用全由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自行承担, 本期共计确认租赁收入74567.25元。

3) 公司与成都华夏阀门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将公司位于自贡市北环路沙渔坝蛇形管分厂14米长自建厂房租赁给华夏阀门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为2012年7月26日至2015年7月25日。合同约定租赁费首年为93,000.00元、第二年103,000.00元、第三年115,000.00元, 房屋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气费用每半年结算一次, 与华夏阀门代华西能源蛇形管分厂焊接中心缴纳的水电费进行抵扣。首年租金93,000.00元应于合同签订日起七日内结清, 以后年度每半年结算当年租金的50%, 本期确认本期租赁收入94416.67元。

4) 2009年7月16日, 公司与四川川工泵业有限公司签订仓储合同, 租赁期限2009年8月12日至2010年2月11日, 仓储面积1,578平方米, 价格9元/M².月。2010年2月10日, 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2010年2月12日至2011年2月11日, 仓储面积不变, 价格为12元/M²每月。2011年2月23日, 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2011年2月12日至2012年2月11日, 仓储面积和价格不变。2012年2月8日, 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2012年2月12日至2013年2月11日, 仓储面积和价格不变。2013年2月12日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2013年2月12日至2014年2月11日, 仓储面积和租赁单价保持不变, 仍为227,232.00元/年。截至2014年6月30日, 公司本期累计支付租赁费89320.75元。

5) 2008年11月13日, 公司与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租赁使用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1170平方米的厂房; 租金为每月13,000元人民币; 租赁期限自2008年11月15日起至2009年11月14日止。2009年11月10日, 公司与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租赁使用自贡金属材料配送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1430平方米的厂房, 租金为每月13,000元, 租赁期限自2009年11月15日起至2010年11月14日止。2010年11月2日, 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自2010年11月15日起至2011年11月14日止, 租赁面积为1430平方米, 价格为13,000元/月。2011年10月26日, 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自2011年11月15日起至2012年11月14日止, 租赁面积不变, 价格为14,300元/月。2012年11月9日, 续签合同, 合同期限为2012年11月15日起至2013年5月15日止, 租赁面积不变, 价格为14,300元/月。2013年5月续签合同, 合同期限为2013年5月15日至2013年11月15日, 租赁面积1430平方米, 价格变为15,015元/月。2013年11月15日, 续签合同, 合同期限为2013年11月15日至2014年9月15日(拾个月), 租赁面积不变, 价格为12.00元每平米, 计17160.00元/月,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公

司本期累计支付租赁费137280.00元。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1,251.20				1,587,618.40
上述合计	1,571,251.20				1,587,618.4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无

9、其他

(1) 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

该项目为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48,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8,000万元。2006年8月18日，公司与成都龙泉驿区人民政府签订《项目建设协议书》，约定公司总部大楼及总装生产基地在成都龙泉驿区建设，建设用地379亩。2008年1月8日，公司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补充协议，将原用净地350亩在原有项目用地位置的基础上缩减为净地195.30亩。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公司以12.6万元/亩竞得龙泉驿区柏合镇经开新区土地137,546.467平方米，其中出让面积126,295.8平方米。2008年9月4日，公司与成都市龙泉驿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用途为工业，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使用权价款为23,869,906.20元。出让人同意在2009年3月1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公司，交付土地时宗地内为拆迁后未场平土地。公司于2010

年3月15日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2011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改为设立分公司实施的议案》，公司将“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实施改为设立分公司“华西能源龙泉工程分公司”实施（注：经工商部门实际核准后的名称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项目完工比例为97.71%，公司共计为该项目支付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为476,422,578.86元。

（2）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情况

该项目为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16,5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5,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00万元，公司已在自贡市高新区板仓工业园区新征地62亩，将建联合厂房、材料处理厂房、热处理炉、配电室、材料实验室等30,012平方米；新建厂区道路、广场、停车场、绿化等设施。项目完成后，将形成年新增生产日处理垃圾（300T，400T，500T，600T）垃圾焚烧炉炉排20台能力。2009年5月20日，公司与自贡市国土资源局签订A1-09-1号62亩土地出让成交确认书，成交价为755.7012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额支付土地出让金并于2010年12月22日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公司于2012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蛇形管生产线及配套辅助设施等建设内容。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事项。截止2014年6月30日，为该项目支付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为162,878,536.07元。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议案》。根据自贡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股东会决议（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及其监管机关中国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的审查批复，自贡商业银行本次增资价格为2.97元/股，公司本次增持自贡商业银行16,627.6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493,839,720元。公司本次增资自贡商业银行的投资款493,839,720元已全部按约定的时间于2013年9月10日划入了自贡商业银行开设的募股资金专户。本次增资完成后，加上公司原来持有股份，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商业银行的股份总额为16,724.3945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16.60%，成为自贡商业银行单个第一大股东。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已经四川玖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验并出具川鼎会所验[2013]255号验资报告。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4）2013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出资3,300万元与自贡晨光科技园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市富源化工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在四川省自贡市设立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项目位于自贡晨光科技园内，总投资约3.3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还未进行该项投资。

（5）公司与张掖市人民政府于2013年6月21日签署了《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张掖市人民政府同意公司为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的承担人，授予公司在张掖市成立的项目公司具体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相关特许经营许可业务。项目拟采用BOT模式实施（即建设—运营—移交）。项目特许期28年(不含建设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公司于2014年4月23召开了三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公司拟对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和变更：变更“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将“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取消，变更为“投资建设张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29,411万元，该项目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实施，2014年5月21日完成了该项目公司的设立和工商注册登记。截止2014年6月30日，为该项目支付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为74,142,800.00元。

(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准备非公开发行股票87,060万元用于华西能源工业科技园-低排放余热高效节能锅炉产业化项目38,500万元、组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20,000万元及增资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28,560万元。2014年1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0号）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4,29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2.91元/股，发行数量为38,000,000股，均为现金认购。公司实施上述非公开发行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8,000,000.00元，申请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8,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0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5,000,000.00元。截至2014年2月24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38,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0,58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3,301,886.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7,278,113.21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8,0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8,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809,278,113.21元。公司本次增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2月25日出具XYZH/2013CDA3060-2号《验资报告》。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2,116,203,075.25	93.54%	301,329,551.31	14.24%	1,645,204,874.78	93.06%	230,322,906.39	14.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138,588,346.07	6.13%			110,625,824.08	6.26%		
组合小计	2,254,791,421.32	99.67%	301,329,551.31		1,755,830,698.86	99.32%	230,322,906.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7,493,944.40	0.33%	7,493,944.40	100.00%	12,067,828.30	0.68%	12,067,828.30	100.00%
合计	2,262,285,365.72	--	308,823,495.71	--	1,767,898,527.16	--	242,390,734.6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39,977,965.78	5.00%	61,998,898.29	920,332,288.22	5.00%	46,016,614.41
1 至 2 年	459,718,446.17	10.00%	45,971,844.62	365,108,693.66	10.00%	36,510,869.37
2 至 3 年	155,402,284.41	20.00%	31,080,456.88	154,974,464.03	20.00%	30,994,892.81
3 至 4 年	98,179,123.32	30.00%	29,453,737.00	101,995,646.88	30.00%	30,598,694.06
4 至 5 年	60,201,282.10	50.00%	30,100,641.05	33,183,892.50	50.00%	16,591,946.25
5 年以上	102,723,973.47	100.00%	102,723,973.47	69,609,889.49	100.00%	69,609,889.49
合计	2,116,203,075.25	--	301,329,551.31	1,645,204,874.78	--	230,322,906.3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期后已经收回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138,588,346.07	
合计	138,588,346.0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阿拉尔市新沪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610.00	221,6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华能新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61,179.39	161,179.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电力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0,320.00	10,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万盛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4,666,000.00	4,66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水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东怡力铝电有限公司	1,064,196.37	1,064,196.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三瓦窑热电有限公司	206,638.64	206,638.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493,944.40	7,493,944.4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503,839,122.74	1 年以内 419,841,619.06 元, 1-2 年 79,497,503.68 元	22.27%
第二名	客户	126,873,875.51	1 年以内	5.61%
第三名	客户	123,254,166.98	1 年以内	5.45%
第四名	客户	88,721,054.18	1 年以内	3.92%
第五名	客户	76,005,187.75	1 年以内	3.36%
合计	--	918,693,407.16	--	40.61%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64,373,202.51	2.85%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300,000.00	0.32%
合计	--	71,673,202.51	3.17%

(8) 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10)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9,099,520.90	6.1528	179,043,532.19	26,490,349.97	6.0969	161,509,014.73
欧元	568,898.60	8.3946	4,775,676.19	568,898.60	8.4189	4,789,500.43
合计			183,819,208.38			166,298,515.16

印度卢比折算汇率为1卢比=0.016654美元、1美元=6.1528人民币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61,830,759.37	84.92%	5,936,679.06	9.60%	56,425,356.66	86.53%	5,592,749.75	9.91%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10,983,204.33	15.08%			8,779,973.32	13.47%		
组合小计	72,813,963.70	100.00%	5,936,679.06		65,205,329.98	100.00%	5,592,749.75	
合计	72,813,963.70	--	5,936,679.06	--	65,205,329.98	--	5,592,749.75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38,591.23	5.00%	2,606,929.56	49,584,554.20	5.00%	2,479,227.71
1 至 2 年	4,975,417.13	10.00%	497,541.71	2,301,564.10	10.00%	230,156.41
2 至 3 年	41,588.08	20.00%	8,317.62	222,858.00	20.00%	44,571.60
3 至 4 年	313,524.00	30.00%	94,057.20	316,551.90	30.00%	94,965.57
4 至 5 年	3,263,611.92	50.00%	1,631,805.96	2,512,000.00	50.00%	1,256,000.00
5 年以上	1,098,027.01	100.00%	1,098,027.01	1,487,828.46	100.00%	1,487,828.46
合计	61,830,759.37	--	5,936,679.06	56,425,356.66	--	5,592,749.7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	9,784,541.68	
其他	1,198,662.65	
合计	10,983,204.3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	--------	----	----	------------

				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0,800,000.00	1 年以内	14.83%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3.7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3.73%
第四名	其他关联方	5,652,016.54	1-2 年	7.7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6.87%
合计	--	41,452,016.54	--	56.92%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652,016.54	7.76%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53	
合计	--	5,652,067.07	7.76%

(8) 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10) 其他应收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印度卢比	493.09	0.1025*	50.53	493.09	0.0985*	48.57
合计			50.53			48.57

*印度卢比折算汇率为1卢比=0.016654美元、1美元=6.1528人民币。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重庆市华西耐火材料	成本法核算	4,679,44	4,679,444.		4,679,444.00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		4.00	00			%	%				
重庆东工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17,289,604.76	17,289,604.76		17,289,604.76	94.74%	94.74%				
华西能源（印度）有限公司 CHINA WESTERN POWER（INDIA）PRIVATE LIMITED	成本法核算	98,375.67	98,375.67		98,375.67	100.00%	100.00%				
自贡市大安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核算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24%	0.24%				
自贡市北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核算	23,380.00	23,380.00		23,380.00	0.04%	0.04%		23,380.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1%	0.01%				
四川西南机械工业联营集团公司	成本法核算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68%	0.68%		60,000.00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2,000,000.00	30,691,672.89	407,504.67	31,099,177.56	20.00%	20.00%				140,000.00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55,550,000.00	29,562,936.97	-1,761,028.92	27,801,908.05	42.74%	42.74%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15,000,000.00	13,555,915.88	-1,148,393.00	12,407,522.88	50.00%	50.00%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核算	494,626,120.00	786,400,000.00	511,000,330.91	511,786,730.91	16.60%	16.60%				
合计	--	944,436,924.43	96,857,730.17	863,498,413.66	960,356,143.83	--	--	--	83,380.00		1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加866,547,835.58元，包括：（1）本期出资200,000,000.00元成立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2）本期出资150,000,000.00元成立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3）本期出资5,000,000.00元成立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4）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东方锅炉控制公司的投资收益547,504.67元；（5）2013年增持自贡商业银行16,627.6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为493,839,720.00元，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16.60%，核算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本期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17,160,610.91元。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减少3,049,421.92元，包括：（1）联营企业东方锅炉控制公司宣布分配现金股

利减少140,000.00元；（2）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四川能投华西的投资收益-1,761,028.92元；（3）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对浙江华西铂瑞公司的投资收益-1,148,393.00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21,667,239.56	1,538,048,478.32
其他业务收入	3,449,877.98	12,444,682.24
合计	1,625,117,117.54	1,550,493,160.56
营业成本	1,318,124,435.87	1,253,091,400.00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锅炉制造业	1,621,667,239.56	1,316,873,320.47	1,538,048,478.32	1,251,749,111.01
合计	1,621,667,239.56	1,316,873,320.47	1,538,048,478.32	1,251,749,111.01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①特种锅炉	427,999,522.46	358,437,491.29	141,046,034.60	126,659,299.00
②煤粉锅炉	588,870,920.68	454,612,357.55	467,388,079.84	388,252,260.03
③锅炉配套产品	86,684,437.24	70,856,512.44	21,335,793.73	14,448,106.30
④总承包项目	518,112,359.18	432,966,959.19	908,278,570.15	722,389,445.68
合计	1,621,667,239.56	1,316,873,320.47	1,538,048,478.32	1,251,749,111.01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外地区	201,873,754.48	157,940,238.71	804,515,017.31	647,178,324.56
国内地区	1,419,793,485.08	1,158,933,081.76	733,533,461.01	604,570,786.45
合计	1,621,667,239.56	1,316,873,320.47	1,538,048,478.32	1,251,749,111.01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95,396,417.90	12.05%
第二名	157,060,060.61	9.69%
第三名	118,687,245.33	7.32%
第四名	96,906,575.89	5.98%
第五名	72,432,452.57	4.47%
合计	640,482,752.30	39.51%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98,693.66	-12,767,408.03
合计	14,798,693.66	-12,767,408.0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四川能投华西	-1,761,028.92	-11,784,547.85	四川能投华西本期实现净利润-3,747,747.14 元，按持股比例计算应确认投资收益-1,601,787.12 元；再按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抵销本公司向四川能投华西及其子公司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未实现内部交易销售毛利 372,582.56 元后，投资收益为-159241.79 元。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547,504.67	-976,421.68	利润增加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1,148,393.00	-6,438.50	利润增加
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60,610.91		2013 年公司增持自贡商业银行 16,627.6 万股，所需投资入股资金总额为 493,839,720 元。增资完成后，加上公司原来持有股份，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商业银行的股份总额为 16,724.3945 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商业银行总股本的 16.60%。2014 年 1 月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投资收益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本期利润增加 103,377,174.17 元，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17,160,610.91
合计	14,798,693.66	-12,767,408.03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5,802,882.09	63,711,936.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776,690.33	38,663,547.80
无形资产摊销	17,566,338.41	101,533,799.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9,545.54	5,935,355.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323.22	-1,574,023.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53,149.82	2,775,667.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98,693.66	12,767,40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3,012.36	-8,448,64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5.08	-53,397.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188,674.34	25,903,636.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854,782.40	-534,536,37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1,248,122.57	215,595,20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59,914.82	-77,725,889.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2,637,091.16	994,976,784.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4,576,079.94	1,113,989,395.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061,011.22	-119,012,611.76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223.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0,36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1,442.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2,081.97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4,260,946.33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4,261,04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91,758,393.53	65,219,547.63	2,682,943,692.21	1,763,661,881.92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91,758,393.53	65,219,547.63	2,682,943,692.21	1,763,661,881.9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0.2575	0.2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2%	0.2455	0.2455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化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2,720.46	40,290.20	154.95%	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认股款
应收票据	7,333.53	12,379.21	-40.76%	本期票据背书支付货款，票据贴现业务增加。
预付款项	43,323.39	17,761.86	143.91%	本期预付华西科技园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收股利	76.37	136.57	-44.08%	本期收回部分股利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8,320.53	7,470.69	680.66%	去年投资的自贡市商业银行在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由去年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83.97	-100.00%	去年投资的自贡市商业银行在2014年1月3日到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由去年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短期借款	63,800.00	31,300.00	103.83%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43.02	721.10	-66.30%	去年计提的2013年资金在本期发放
应交税费	3,404.27	1,106.53	207.65%	本期收入利润增长相应的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	4,000.00	100%	本期从长期借款中重分类到本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8.25	168.10	-71.30%	本期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长期借款	0	4,000.00	-100.00%	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50.00	2,084.00	55.95%	本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股本	36,900.00	16,700.00	120.96%	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162,485.92	97,956.72	65.88%	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所致
专项储备	275.01	202.17	36.03%	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尚未使用完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44	-0.73	-40.10%	本期汇率影响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变化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82	206.56	216.53%	本期收入增长相应的附加也增长
销售费用	2,278.77	3,970.47	-42.61%	本期三包费和产品维护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548.29	4,143.31	-38.50%	本期国外IOT项目工程结算,汇率变动引起汇兑损失

				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677.28	3,866.35	72.70%	本期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投资收益	1,495.79	-252.89	-691.49%	本期投资自贡市商业银行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510.74	2,049.86	-75.08%	转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8.43	236.13	-96.43%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所得税费用	1,097.05	507.26	116.27%	本期利润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